

(14-4)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交 通 部 觀 光 署 及 所 屬
單 位 決 算

交通部觀光署 編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單位決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總說明

1.財務報告之簡述.....	1-4
2.財務狀況之分析.....	4-7
3.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7-20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2-25
2.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6-27
3.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8-33
4.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34-41
5.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42-43
6.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44-45

(二)附屬表

1.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6-47
2.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8-51
3.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52-55
4.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56-57
5.歲入保留分析表.....	58-59
6.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0
7.歲出保留分析表.....	62-63
8.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4-65
9.人事費分析表.....	66-67
10.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68-70
11.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2-75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平衡表.....	76
2.收入支出表.....	7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單位決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附屬表

1.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專戶存款明細表.....	78-81
(2)應收帳款明細表.....	82-87
(3)預付款明細表.....	88-89
(4)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90
(5)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明細表.....	91
(6)土地明細表.....	92-94
(7)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95-97
(8)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98-99
(9)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100-103
(10)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104-105
(11)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106-109
(12)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110-111
(13)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112-115
(14)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116-117
(15)雜項設備明細表.....	118-121
(16)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122-123
(17)收藏品及傳承資產明細表.....	124
(18)購建中固定資產明細表.....	125-128
(19)權利明細表.....	129
(20)電腦軟體明細表.....	130
(21)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131-136
(22)應付帳款明細表.....	137
(23)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138-150
(24)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151-164
(25)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165-167
(26)保證品明細表.....	168-174
2.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76-177
3.長期投資明細表.....	178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單位決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四、參考表

1.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179
2.現金出納表.....	180-181
3.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82-196
4.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197-201
5.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202-244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歲入本年度部分：決算數 49,132,353 元，較預算數 49,678,000 元，減少 545,647 元，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其他雜項收入等減少所致。

(1)罰金罰鍰及怠金：本年度歲入實現數 9,253,076 元，轉入下年度歲入應收數 3,123,121 元，決算數合計 12,376,197 元，較預算 7,300,000 元，增加 5,076,197 元，主要係旅行業、從業人員等違規行政罰鍰增加所致。

(2)沒入及沒收財物：本年度決算數 0 元，較預算 2,300,000 元，減少 2,300,000 元，主要係大陸觀光客減少來台，致無脫團及行蹤不明違規沒入金之收入。

(3)賠償收入：本年度歲入實現數 18,473,658 元，轉入下年度歲入應收數 38,020 元，決算數合計 18,511,678 元，較預算 23,503,000 元，減少 4,991,322 元，主要係廠商違約逾期完工之賠償收入減少所致。

(4)行政規費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5,089,173 元，較預算 3,465,000 元，增加 1,624,173 元，主要係核發旅行業及觀光旅館業之執照費收入增加所致。

(5)財產孳息：本年度決算數 12,710 元，較預算 0 元，增加 12,710 元，主要係東部、北海岸及觀音山、花東縱谷等管理處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6)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決算數 5,769,876 元，較預算 3,057,000 元，增加 2,712,876 元，主要係澎湖管理處收到拆除臨時設施設置工程價購有價營建鋼料(鋼料)增加所致。

(7)雜項收入：本年度歲入實現數 6,666,686 元，轉入下年度歲入應收數 706,033 元，決算數合計 7,372,719 元，較預算 10,053,000 元，減少 2,680,281 元，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減少所致。

2.歲入以前年度部分：以前年度轉入數 7,160,466 元，本年度實現數 2,417,127 元，註銷數 0 元，未結清數 4,743,339 元，主要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持續強制執

行中，及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轄內擅自經營流動攤販之罰鍰，受處分人未於年度結束繳納，後續積極辦理追繳及行政執行作業。

(1)罰金罰鍰及怠金：應收以前年度(104)歲入數 147,376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47,376 元；應收以前年度(105)歲入數 1,011,445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539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010,906 元；應收以前年度(106)歲入數 127,788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20,00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07,788 元；應收以前年度(107)歲入數 25,000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675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24,325 元；應收以前年度(108)歲入數 321,677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222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321,455 元；應收以前年度(109)歲入數 338,548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3,078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335,470 元；應收以前年度(110)歲入數 30,000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30,00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0 元；應收以前年度(111)歲入數 17,143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7,143 元；應收以前年度(112)歲入數 670,000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386,32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283,680 元；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繼續強制執行中，及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轄內擅自經營流動攤販之罰鍰，受處分人未於年度結束繳納，後續積極辦理追繳及行政執行作業。

(2)賠償收入：應收以前年度(112)歲入數 1,432,000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252,00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180,000 元，係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收回三項工程採購案分期償還押標金。

(3)雜項收入：應收以前年度(111)歲入數 705,389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607,193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98,196 元，係收回委託長濱鄉公所購置八仙洞遊憩區土地款。應收以前年度(112)歲入數 2,334,100 元，本年度註銷數 0 元，本年度實現數 1,117,10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217,000 元，係本署收回退休員工溢付勞工保險補償金、收回安心旅遊款項等分期繳款中。

3.歲出本年度部分：預算數 6,185,068,000 元(含第二預備金 1,000,000,000 元)，實現數

5,443,291,537 元，轉入下年度保留數 692,212,401 元，應付數 4,946,451 元，決算數合計 6,140,450,389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9.28%，賸餘數 44,617,611 元。

(1)一般行政：預算數 974,650,000 元，實現數 913,774,255 元，轉入下年度保留數 28,453,417 元，決算數合計 942,227,672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6.67%，賸餘數 32,422,328 元。經常門預算數 970,447,000 元，決算數 938,087,70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6.67%；資本門預算數 4,203,000 元，決算數 4,139,972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8.50%。

(2)觀光業務：預算數 1,736,493,000 元(含第二預備金 1,000,000,000 元)，實現數 1,069,044,704 元，轉入下年度保留數 660,565,577 元，決算數合計 1,729,610,281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9.60%，賸餘數 6,882,719 元。經常門預算數 1,098,193,000 元，決算數 1,091,410,281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9.38%；資本門預算數 638,300,000 元，決算數 638,200,00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9.98%。

(3)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預算數 3,468,825,000 元，實現數 3,460,472,578 元，轉入下年度保留數 3,193,407 元，應付數 4,946,451 元，決算數合計 3,468,612,436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9.99%，賸餘數 212,564 元。經常門預算數 834,660,158 元，決算數 834,447,594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9.97%；資本門預算數 2,634,164,842 元，決算數 2,634,164,842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100.00%。

(4)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5,100,000 元，動支 0 元，餘 5,100,000 元。

(5)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決算數 24,998,742 元。

(6)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決算數 8,948,930 元。

(7)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決算數 87,544,287 元。

4.歲出以前年度部分：以前年度轉入數應付數 621,535 元，本年度實現數 621,535 元，註銷數 0 元，未結清轉入下年度應付數 0 元；以前年度轉入數保留數 53,834,054 元，本年度實現數 32,876,918 元，註銷數 20,911 元，未結清轉入下年度保留數 20,936,225 元。

112 年度：

(1) 觀光業務：奉准保留 40,830,338 元，實現數 19,873,202 元，註銷數 20,911 元，未結清轉入下年度保留數 20,936,225 元。經常門轉入數 3,455,500 元，實現數 3,455,500 元；

資本門轉入數 37,374,838 元，實現數 16,417,702 元，註銷數 20,911 元，未結清轉入下年度保留數 20,936,225 元。

- (2)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奉准保留 13,625,251 元，實現數 13,625,251 元，註銷數 0 元，未結清數 0 元。資本門轉入數 13,625,251 元，實現數 13,625,251 元，註銷數 0 元，未結清數 0 元。

(二) 平衡表科目

1. 資產

- (1)流動資產：專戶存款 1,022,422,855 元，應收帳款 8,610,513 元，預付款 705,473,758 元。

- (2)長期投資：採權益法之投資 12,199,389,301 元，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4,480,697,640 元。

- (3)固定資產：土地 18,753,190,810 元，土地改良物 19,114,333,722 元，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14,515,055,987 元，房屋建築及設備 21,791,591,624 元，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12,719,488,880 元，機械及設備 990,837,066 元，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508,541,887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684,223,604 元，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448,874,414 元，雜項設備 1,281,962,142 元，累計折舊—雜項設備-909,474,482 元，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41,708,063 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3,836,528,071 元。

- (4)無形資產：權利 572,942 元，電腦軟體 26,996,523 元。

- (5)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25,323,226 元。

2. 負債

- (1)流動負債：應付帳款 4,946,451 元，應付代收款 557,445,837 元。

- (2)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416,746,439 元，應付保管款 48,230,579 元。

3. 保證品 2,165,857,364 元、債權憑證 532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達 5 億元或差異達 20%以上之科目

1. 專戶存款：本年度結存 1,022,422,855 元，較上年度結存 609,937,031 元，增加 412,485,824

- 元，差異 67.63%，主要係增加代辦公路局觀光景點公共運輸提升計畫致應付代收款增加。
2. 應收帳款：本年度結存 8,610,513 元，較上年度結存 6,586,066 元，增加 2,024,447 元，差異 30.74%，主要係旅行業、從業人員等違規行政罰鍰增加所致。
 3. 預付款：本年度結存 705,473,758 元，較上年度結存 37,576,338 元，增加 667,897,420 元，差異 1,777.44%，主要係補助觀光發展基金辦理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重點景區遊憩廊帶計畫及振興花蓮震後觀光產業實施計畫預撥給地方政府未及核銷辦理保留所致。
 4. 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本年度結存-4,480,697,640 元，較上年度結存-5,065,975,937 元，增加 585,278,297 元，差異 11.55%，主要係投資觀光發展基金之評價調整。
 5. 土地改良物：本年度結存 19,114,333,722 元，較上年度結存 18,369,194,464 元，增加 745,139,258 元，差異 4.06%，主要係購建中固定資產工程完工後轉列財產。
 6.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本年度結存-14,515,055,987 元，較上年度結存-12,894,430,344 元，增加-1,620,625,643 元，差異 12.57%，主要係土地改良物提列折舊。
 7. 房屋建築及設備：本年度結存 21,791,591,624 元，較上年度結存 20,932,530,553 元，增加 859,061,071 元，差異 4.10%，主要係購建中固定資產工程完工後轉列財產。
 8.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本年度結存-12,719,488,880 元，較上年度結存-12,172,974,183 元，增加-546,514,697 元，差異 4.49%，主要係房屋建築及設備提列折舊。
 9. 購建中固定資產：本年度結存 3,836,528,071 元，較上年度結存 2,832,962,360 元，增加 1,003,565,711 元，差異 35.42%，主要係購建中固定資產工程尚未完工轉列財產所致。
 10. 權利：本年度結存 572,942 元，較上年度結存 721,755 元，減少 148,813 元，差異 20.62%，主要係權利提列攤銷。
 11. 電腦軟體：本年度結存 26,996,523 元，較上年度結存 19,639,133 元，增加 7,357,390 元，差異 37.46%，主要係電腦軟體財產增加。
 12. 其他無形資產：本年度結存 0 元，較上年度結存 2,514,428 元，減少 2,514,428 元，差異 100%，主要係第 3 代大陸觀光團通報系統由其他無形資產調整至電腦軟體所致。

13.應付帳款：本年度結存 4,946,451 元，較上年度結存 621,535 元，增加 4,324,916 元，差異 695.84%，主要係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北竿戰和館及北竿北海坑道入口環境景觀工程未及辦理驗收付款所致。

14.應付代收款：本年度結存 557,445,837 元，較上年度結存 241,516,852 元，增加 315,928,985 元，差異 130.81%，主要係增加代辦公路局觀光景點公共運輸提升計畫。

15.存入保證金：本年度結存 416,746,439 元，較上年度結存 328,877,881 元，增加 87,868,558 元，差異 26.72%，主要係各風景區管理處辦理採購案增加所致。

16.應付保管款：本年度結存 48,230,579 元，較上年度結存 39,542,298 元，增加 8,688,281 元，差異 21.97%，主要係工程估驗保留款增加所致。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13 年透過深耕國際市場、促進產業動能、深化旅遊體驗、發展景區永續及升級智慧觀光，積極推廣台灣觀光，並深化國旅市場，促進整體觀光發展，各項工作之重要成果為：

1.觀光業務方面：

(1)觀光國際事務：本署及駐外辦事處積極推動參加亞太旅行協會(PATA)、國際會議協會(ICCAs)等各項國際組織，並支應駐外辦事處辦公室租金及當地雇員薪資等費用，持續辦理駐外機構、會議及展覽之參加與聯繫協調等事項，透過多元管道促進國際旅客來台。

(2)觀光業務調查與規劃：辦理觀光資料蒐集、統計、出版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等工作，呈現觀光需求面及供給面資訊，以衡量觀光活動對經濟之貢獻和影響。

(3)觀光資源保育與開發：辦理觀光資源保育開發、風景特定區評鑑及規劃審議、國家風景區督導考核評比暨服務品質提升等工作，兼顧永續發展與景區品質提升。

(4)旅行業業務管理與輔導：因應社會環境變遷及旅遊型態改變，研議修訂旅行業管理規則、導遊人員管理規則及領隊人員管理規則，並落實旅遊團體稽查工作，以維護旅遊

安全及品質。

(5)旅遊推廣管理與輔導：加強觀光遊樂設施管理，並辦理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打造優質遊樂園環境；另提升 i-center 旅遊服務體系服務品質，提供遊客貼心便利服務。

(6)旅館及民宿之管理與輔導：辦理旅宿業管理與輔導人員法制研習、定期及不定期業務督導檢查、觀光旅館業籌設興辦審查等工作，並輔導地方政府落實旅宿業務管理，提升旅宿環境品質及安全。

(7)旅遊服務中心：辦理旅遊諮詢服務、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審核及諮詢等工作。

(8)補助交通作業基金：配合觀光發展基金辦理「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中程計畫」，協助地方政府進行重要廊帶亮點營造、既有景點設施優化及通用化設計。

2.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方面：配合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辦理 13 處國家風景區重要國際觀光景點、國內觀光景點及經營管理建設，完成重要觀光景點建設。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詳見後附表格。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觀光業務	一、人員維持	依據相關法規規定覈實執行人事費項下各項法定支出	1. 已完成113年人員薪資及各項給與發放作業。 2. 為配合人員銓審作業，補發112年考績晉級之薪資、退撫及保險(公提)差額及駐外房屋補助費等，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3. 上海辦事處113年12月份房租補助，未及核銷，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積極辦理中。 積極辦理中。
	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配合運用各方資源達成發展觀光事業之既定目標，辦理經常性行政工作	已完成。	
	三、資訊管理	配合運用各方資源達成發展觀光事業之既定目標，辦理資訊管理工作	已完成。	
	一、觀光國際事務	推動參加亞太旅行協會(PATA)、國際會議協會(ICC)等各項國際組織，並持續辦理駐外辦事處轄區內各專項費用，如支應駐外辦事處辦公室租金及當地雇員薪資等，聯繫其他駐外機構及會議或展覽參加等事項	已完成。	
	二、觀光業務調查與規劃	辦理觀光資料統計、觀光資料蒐集及出版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等業務	已完成。	
	三、觀光資源保育與開發	辦理完成觀光資源保育與開發、風景特定區評鑑及規劃審議、國家風景區督導考核評比暨服務品質提升作業及公共建設推展等業務	已完成。	
	四、旅行業業務管理與輔導	1. 考量社會環境變遷、旅遊型態多元化趨勢及旅遊型態之改變，現行旅行業管理規則、導遊人員管理規則及領隊人員管理規則已不敷實務需求，進而邀集業者及相關主管機關召開修正會議，已就會議結論辦理法制作業事宜，相關法規業已修正發布	已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旅遊推廣管理與輔導	2. 為落實旅遊安全及品質，定期、不定期於全臺主要景點相關路段執行旅遊團體稽查工作，並向隨團人員宣導，行程安排不可違反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有關租用遊覽車駕駛勤務工時及車輛使用之規定	已完成。	
		3. 辦理「振興花蓮震後觀光產業實施計畫」各項補助措施	「振興花蓮震後觀光產業實施計畫」各項補助，包含包機、團體旅遊、遊樂園優惠及住宿補助等，因年底申請案件仍需審核或補正資料，如包機需依實際搭載人數計算、旅行團依規可於行程結束30日內提出文件申請、遊樂園入園人數待活動系統統計及住宿補助尚待縣府提出文件核銷等作業，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積極辦理中。
		1. 策劃發展旅遊推廣管理與輔導業務，加強觀光遊樂設施管理	已完成。	
		2. 完成113年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第2辦公室113年度清潔勞務案、觀光遊樂業籌設、興辦事業計畫審查等	已完成。	
		3. 辦理「112-113年i-center旅遊服務體系服務品質提升案」	已完成。	
		4. 補助財團法人消費者基金會辦理「八仙粉塵爆燃案」團體訴訟費用	本案包含訴訟費用及律師報酬費用，相關工作均已執行，原訂今(113)年度第一波將第二審宣判、第二波將第一審宣判，惟因法院實際審理時程較長，預計延後至114年初始宣判，導致本年度無法如期核銷律師報酬費用，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積極辦理中。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旅館及民宿之管理與輔導	1. 辦理完成旅宿業管理與輔導人員法制研習	已完成。	積極辦理中。
		2. 辦理完成旅宿業定期及不定期業務督導檢查，暨品質提升諮詢輔導、籌設及管理輔導等	已完成。	
		3. 辦理完成觀光旅館業籌設、興辦事業計畫、認定離島建設計畫、促參案等之檢查、變更設計之審查及查驗等	已完成。	
		4. 輔導觀光旅館業、旅館業及民宿建立管理體系等業務	「考核地方政府旅宿業管理輔導績效案」，因履約期程為跨年度，相關項目刻正執行中，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七、旅遊服務中心	1. 辦理本中心及資訊業務等相關工作，並於松山機場、臺中服務處、臺中機場、金門水頭碼頭等地，辦理旅遊諮詢服務工作	已完成。	積極辦理中。
		2. 旅服中心圖書安全系統維護，協助辦理觀光領隊、導遊及經理人等教育訓練、旅遊諮詢服務	已完成。	
	八、補助交通作業基金	配合觀光發展基金辦理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中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所需	本案包含2項子計畫分別補助6個地方政府辦理軟硬體整備，及45處據點執行景點優化；考量補助計畫執行期程為跨年度，地方政府皆按核定計畫內容積極趕辦中，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積極辦理中。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一、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先期規劃設計：		
		(1) 鼻頭龍洞地質公園委託規劃案	已完成。	
		(2) 壯圍沙丘生態園區周邊土地興辦事業計畫文書製作案	已完成。	
		2. 遊憩系統等設施工程經費：		
		(1) 全轄區植栽維護及景觀綠美化營造工程(包含福隆地區景觀綠美化提升工程)	已完成。	
		(2) 龍門地區周邊設施建構工程	已完成。	
		(3) 外澳服務區廁所及停車場優化工程(外澳服務區周邊設施優化工程)	已完成。	
		(4) 龜山島北岸棧橋及整體設施優化工程	已完成。	
		(5) 龍洞灣海洋公園休憩空間氛圍提升工程(龍洞灣海洋公園休憩空間營造工程)	已完成。	
	二、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6) 龍洞四季灣建物空間優化工程	已完成。	
		(7) 龍洞灣和美地區周邊景觀優化工程	已完成。	
		(8) 小型設施及機械設備維護工程	已完成。	
		(9) 零星修繕工程	已完成。	
		1. 渚橋海洋遊憩基地新建工程	已完成。	
		2. 東部海岸智慧景區應用計畫	已完成。	
		3. 智慧觀光行動旅遊服務系統維運案	已完成。	
		4. 東部海岸沉浸互動體驗空間設計建置	已完成。	
		5. 綠島南寮港入境服務品質提升工程	已完成。	
		6. 綠島南寮港入境服務品質提升第二期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澎湖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七美雙心石滬觀景設施改善工程 2. 桶盤候船室改善工程 3. 北海臨時設施設置工程 4. 北海遊客中心重建工程 5. 林投隘門黃金海岸木棧道整建工程 6. 東海遊客中心興建統包工程 7. 馬公、湖西遊憩區設施保養暨修繕工程 8. 白沙、西嶼遊憩區設施保養暨修繕工程 9. 望安及七美遊憩區設施保養暨修繕工程 10. 澎湖吉貝石滬文化環境教育課程優化計畫、澎湖地區青斑蝶標放暨冬季棲地環境調查、113年澎湖水域遊憩活動訓練規劃執行案、113年度澎湖申請國際品質海岸認證與綠色旅遊目的地參賽輔導計畫、113年澎湖海洋生態旅遊區精進推動執行計畫、澎湖燕鷗生態解說叢書製作等規劃案	已完成。 已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已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四、大鵬灣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先期規劃設計： 辦理大鵬灣BOT開發計畫施工階段環境監測計畫、人工濕地及灣域水質監測暨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管制計畫等工作 2. 國際觀光重要景點建設： 大鵬灣水服區遊艇帆船基地營造(第1期)、灣域截導流南平東段改善工程、青洲遊憩區遊客中心改善工程、公二停車場廁所興建工程等 3. 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 113年小琉球景點環境改善工程(跨年度案113-114)	已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花東縱谷 國家風景 區開發與 管理	4. 經營管理： 大鵬灣人工濕地水質檢測委託、大鵬灣灣域水質環境監測委託案、海岸氣象資訊整合計畫、鵬灣跨海大橋管理維護、設施維持、轄區設施管理、清潔及安全巡查等工作	已完成。	
		1. 鳳林遊憩區露營水岸景觀工程	已完成。	
		2. 安通驛站景觀及旅服設施活化改善工程	已完成。	
		3. 延平地區觀光旅遊據點服務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4. 羅山遊客中心至幸福廣場自行車道改善工程	已完成。	
		5. 鯉魚潭潭西北段水岸碼頭營造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6. 鯉魚潭潭南汙水截流設施改善及景觀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7. 鳳林遊憩區水岸廊道遊憩景觀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8. 安通驛站景觀及服務設施營造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9. 鶴岡遊憩區既有建物耐震結構補強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0. 羅山之丘景觀生態步道改善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1. 羅山遊客中心周邊遊憩設施營造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2. 海端鄉東南橫入口觀光旅遊資訊站新建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六、馬祖國家 風景區開 發與管理	1. 113年馬祖新興遊憩活動規劃案	已完成。	
		2. 113年南竿北海南營區結構安全鑑定案	已完成。	
		3. 113年南竿官帽山國際地景旅遊規劃暨環境巡護案	已完成。	
		4. 113年東引北海坑道周邊旅館區都市計畫變更公展與送審案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113年南竿津沙遊憩設施建置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積極與連江縣政府協調取得相關執照事宜，以加速計畫執行。
		6. 113年南竿北海坑道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7. 113年北竿08據點服務設施建置工程	已完成。	
		8. 113年北竿北海坑道串聯坂里遊憩廊道優化工程	已完成。	
		9. 113年東引南澳休憩服務設施建置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0. 113年東引地區遊憩設施修繕工程	已完成。	
		11. 東莒福正水域遊憩設施新建工程	設計單位於113年12月19日提送連江縣政府保護區土地許可使用申請書、經縣府於同年月27日函復符合規範，將提近期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審議小組會議審議及相關建照申請。為利後續景區建設工程進行，故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12. 113年西莒菜埔澳公廁建置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3. 113年南竿北海遊憩區景觀暨行政區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14. 113年北竿戰和館屋頂木平台汰換工程	申報於113年12月31日竣工，因未及於當年度完成驗收付款程序，爰申請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加速辦理驗收程序及結算事宜。
		15. 四鄉五島警告、指引及解說牌面汰換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6. 113年北竿北海坑道入口環境景觀改善工程	申報於113年12月31日竣工，因未及於當年度完成驗收付款程序，爰申請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加速辦理驗收程序及結算事宜。
		17. 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	已完成。	
		18. 災害復舊及一般零星工程	已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七、日月潭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松柏崙挑鹽古道及周邊既有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2. 貓囃山周邊既有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3. 環潭既有水域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4. 車埕木展館設施維護暨周邊公廁景觀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5. 集集火車站周邊既有自行車道改善工程	已完成。	
		6. 車埕遊憩區整體遊憩風貌改善工程	已完成。	
		7. 水里鄉親水公園環境改善工程	已完成。	
		8. 水里火車站周邊環境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9. 水陸域修繕工程	已完成。	
		10. 零星工程	已完成。	
		11. 113-114年日月潭國家風景區轄內水、陸域遊憩設施修繕及綠美化維護管理委託專案管理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2. 113年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經營服務案	已完成。	
		13. 2024全球綠色旅遊目的地認證暨推動永續計畫案	已完成。	
	八、參山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峨眉湖環湖步道旅遊環境改善工程(至美段4期)	已完成。	
		2. 彰化縣員林市大峰巷步道優化暨觀景平台工程	已完成。	
		3. 梨山風景區新佳陽部落公共服務設施及周邊環境綠美化工程	已完成。	
		4. 八卦山東外環東方公園周邊環境優化工程	已完成。	
		5. 百果山遊憩設施優化工程	已完成。	
		6. 二水自行車道周邊公共服務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7. 湖光村老屋空間及周邊景點環境改善工程	已完成。	
		8. 峨眉湖環湖步道旅遊環境改善工程(至美段5期)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九、阿里山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169縣道大客車停車空間新建工程	已完成。	
		2. 圓潭生態園區環境優化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3. 山美及茶山部落生活文化園區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4. 太平太興及瑞里地區觀光環境優化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5. 公田隙頂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已完成。	
		6. 光華賞螢區優化工程	已完成。	
		7. 十字地區及169縣道沿線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8. 公田隙頂及龍美地區步道及周邊遊憩設施工程	已完成。	
		9. 觸口行政中心及文峰辦公空間周邊環境整修工程	已完成。	
		10. 樂野部落觀景遊憩設施工程	已完成。	
		11. 福山古道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已完成。	
		12. 來吉部落哈謨瓦納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已完成。	
		13. 青年嶺及野薑花溪步道及周邊環境優化工程	已完成。	
		14. 113年阿里山轄內公廁改善工程	已完成。	
		15. 太平雲梯燈光及周邊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十、茂林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新威擴建之機電及室內裝修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2. 霧台樟樹林步道第二期工程	已完成。	
		3. 六龜成功吊橋改建暨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十一、 北海岸及 觀音山國 家風景區 開發與管 理	4. 新威森林公園親子遊憩服務 設施興建工程 5. 十八羅漢山自行車服務中心 週邊環境改善工程 6. 三地門森林公園景觀台延伸 及周邊改善工程 7. 十八羅漢山自行車道沿線綠 美化改善工程(第三期) 1. 113年新北市萬里區國聖埔遊 客服務據點興辦事業計畫案 2. 113年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 景區永續旅遊環境建構計畫 3. 金山萬里地區觀光遊憩整體 規劃委託專業服務案 4.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 白沙灣自然中心環境教育推 廣計畫 5. 113年度建設雙灣自行車道古 庄里段(大田寮至玉堂海釣場) 6. 觀音山遊客中心多媒體室整 修工程 7. 和平島遊客中心建物防水與 整修工程 8. 新北市三芝區公所代辦「雙 連石滬景觀平台及海上平台 改善工程」及「雙灣自行車 道玉堂海釣場段既有道路鋪 面更新工程」 9. 金山遊憩據點景觀及設施改 善工程 10. 金山跳石觀海隙地景觀改善 工程 11. 三芝遊客中心空間設施優化 改善整理 12. 轄區設施特約維護工程 13. 北海岸風景區植栽綠美化工 程 14. 轄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已完成。 已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已完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 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十二、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5. 向海致敬-北海岸海漂物清運勞務工作	已完成。	
		1. 新建布袋遊客中心周邊環境美化工程	已完成。	
		2. 布袋好美里景區服務設施優化改善工程	已完成。	
		3. 井仔腳休憩服務設施暨周邊改善工程	已完成。	
		4. 北門歷史建築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5. 喔熊藝術裝置修繕工程	已完成。	
		6. 東石網寮鋪面修繕工程	已完成。	
		7. 布袋濕地生態園區停車場鋪面及周邊修繕工程	已完成。	
		8. 南15旁鹽湖環湖步道下陷整修及新增路緣石	已完成。	
		9. 北門遊客中心周圍設施整修及油漆	已完成。	
		10. 七股遊客中心鋼構設施修繕案	已完成。	
	十三、西拉雅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 113年紅葉公園蝴蝶監測及環教場域維護案	已完成。	
		2. 113年度曾文及左鎮遊憩系統設施修繕維護工作(開口契約)	已完成。	
		3. 113年度西拉雅國家風景區設施維護工作(開口契約)	已完成。	
		4. 113年度西拉雅國家風景區轄區植栽營造(開口契約)	已完成。	
		5. 113年度西拉雅國家風景區水電設施維護工作(開口契約)	已完成。	
		6. 八田與一紀念園區整體規劃案	已完成。	
		7. 113年度西拉雅官田處本部行政中心環境設施清潔暨植栽養護棲息地營造勞務工作案	已完成。	
		8. 113年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環境清潔暨植栽養護勞務案	已完成。	
		9. 113年度西拉雅國家風景區設施巡查及維護勞務案	已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10. 白河資訊站防水及景觀改善工程	已完成。	
		11. 官田遊客中心繫留樁點設置及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12. 嶺頂停車場設施改善工程	已完成。	
		13. 西拉雅處本部周邊服務設施改善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4. 八田與一紀念園區設施維護工程	已完成	
		15. 石碇資訊站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16. 關子嶺設施優化工程	跨年度執行案件，階段完成。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觀光業務	觀光業務調查與規劃-112	來臺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案	已完成。	積極辦理中。
	旅館及民宿之管理與輔導-112	考核地方政府旅宿業管理輔導績效案	已完成。	
	補助交通作業基金-112	配合觀光發展基金辦理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中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所需	以由下而上方式，透過競爭型計畫協助8個地方政府發展重點景區遊憩廊帶。因部分地方政府工程基地偏遠、缺工、氣候不佳或建照核發延宕等因素致影響期程，無法於年底結案撥款，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馬祖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112	東引停車場新建工程案、112年南竿北海南營區環境改善工程案	已完成。	

本 頁 空 白

交通部觀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103,000	0	33,103,000
	142			0429310000-9 觀光署及所屬	33,103,000	0	33,103,000
		01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7,300,000	0	7,300,000
			0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7,300,000	0	7,300,000
		02		0429310200-8 沒入及沒收財物	2,300,000	0	2,300,000
			01	0429310201-0 沒入金	2,300,000	0	2,300,000
		03		0429310300-2 賠償收入	23,503,000	0	23,503,000
			01	04293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23,503,000	0	23,503,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465,000	0	3,465,000
	116			0529310000-4 觀光署及所屬	3,465,000	0	3,465,000
		01		0529310100-9 行政規費收入	3,465,000	0	3,465,000
			01	0529310101-1 審查費	483,000	0	483,000
		02		0529310102-4 證照費	2,982,000	0	2,982,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057,000	0	3,057,000
	160			0729310000-5 觀光署及所屬	3,057,000	0	3,057,000
		01		0729310100-0 財產孳息	0	0	0

光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7,726,734	3,161,141	0	30,887,875	-2,215,125	93.31
27,726,734	3,161,141	0	30,887,875	-2,215,125	93.31
9,253,076	3,123,121	0	12,376,197	5,076,197	169.54
9,253,076	3,123,121	0	12,376,197	5,076,197	169.54
0	0	0	0	-2,300,000	0.00
0	0	0	0	-2,300,000	0.00
18,473,658	38,020	0	18,511,678	-4,991,322	78.76
18,473,658	38,020	0	18,511,678	-4,991,322	78.76
5,089,173	0	0	5,089,173	1,624,173	146.87
5,089,173	0	0	5,089,173	1,624,173	146.87
5,089,173	0	0	5,089,173	1,624,173	146.87
437,960	0	0	437,960	-45,040	90.67
4,651,213	0	0	4,651,213	1,669,213	155.98
5,782,586	0	0	5,782,586	2,725,586	189.16
5,782,586	0	0	5,782,586	2,725,586	189.16
12,710	0	0	12,710	12,710	

交通部觀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7	159		01	0729310101-2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29310500-8 廢舊物資售價	3,057,000	0	3,057,000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10,053,000	0	10,053,000
				1229310000-4 觀光署及所屬	10,053,000	0	10,053,000
			01	1229310200-3 雜項收入	10,053,000	0	10,053,000
			01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607,000	0	5,607,000
			02	1229310210-7 其他雜項收入	4,446,000	0	4,446,000
				經常門小計	49,678,000	0	49,678,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49,678,000	0	49,678,000

光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2,710	0	0	12,710	12,710	
5,769,876	0	0	5,769,876	2,712,876	188.74
6,666,686	706,033	0	7,372,719	-2,680,281	73.34
6,666,686	706,033	0	7,372,719	-2,680,281	73.34
6,666,686	706,033	0	7,372,719	-2,680,281	73.34
2,595,178	641,033	0	3,236,211	-2,370,789	57.72
4,071,508	65,000	0	4,136,508	-309,492	93.04
45,265,179	3,867,174	0	49,132,353	-545,647	98.90
0	0	0	0	0	
45,265,179	3,867,174	0	49,132,353	-545,647	98.90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5900000000-1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5,206,738,228	0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01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974,650,000	0	0	0
						0	0	0
		02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736,493,000	0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03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3,468,825,000	0	0	0
						0	0	0
		05		5929319800-3 第一預備金	5,100,000	0	0	0
						0	0	0
		01		59770159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1,670,228	0	0	0
						0	0	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90,872,801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7,544,287	0	0	0
						0	0	0
		01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328,514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8,948,93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8,948,930	0	0	0
						0	0	0
				合計	5,306,559,959	0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光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6,206,738,228	5,464,961,765	692,212,401	-44,617,611	99.28
	4,946,451	6,162,120,617		
974,650,000	913,774,255	28,453,417	-32,422,328	96.67
	0	942,227,672		
1,736,493,000	1,069,044,704	660,565,577	-6,882,719	99.60
	0	1,729,610,281		
3,468,825,000	3,460,472,578	3,193,407	-212,564	99.99
	4,946,451	3,468,612,436		
5,100,000	0	0	-5,100,000	0.00
	0	0		
21,670,228	21,670,228	0	0	100.00
	0	21,670,228		
90,872,801	90,872,801	0	0	100.00
	0	90,872,801		
87,544,287	87,544,287	0	0	100.00
	0	87,544,287		
3,328,514	3,328,514	0	0	100.00
	0	3,328,514		
8,948,930	8,948,930	0	0	100.00
	0	8,948,930		
8,948,930	8,948,930	0	0	100.00
	0	8,948,930		
6,306,559,959	5,564,783,496	692,212,401	-44,617,611	99.29
	4,946,451	6,261,942,348		

交通部觀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0029000000-2 交通部主管				
	04			0029310000-7 觀光署及所屬	5,185,068,000	0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經常門小計	1,915,651,000	0	1,000,000,000	0
						0	-7,250,842	992,749,158
				資本門小計	3,269,417,000	0	0	0
						0	7,250,842	7,250,842
		01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970,447,00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916,627,000	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53,682,000	0	0	0
						0	-18,000	-18,000
			40	獎補助費	138,000	0	0	0
						0	18,000	18,000
		01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4,203,000	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4,203,000	0	0	0
						0	0	0
		02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98,193,000	0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20	業務費	97,032,000	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1,161,000	0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0
		02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638,300,000	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638,300,000	0	0	0
						0	0	0

光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6,185,068,000	5,443,291,537	692,212,401	-44,617,611	99.28
	4,946,451	6,140,450,389		
2,908,400,158	2,343,837,709	520,107,866	-44,454,583	98.47
	0	2,863,945,575		
3,276,667,842	3,099,453,828	172,104,535	-163,028	100.00
	4,946,451	3,276,504,814		
970,447,000	909,634,283	28,453,417	-32,359,300	96.67
	0	938,087,700		
916,627,000	855,883,490	28,453,417	-32,290,093	96.48
	0	884,336,907		
53,664,000	53,598,793	0	-65,207	99.88
	0	53,598,793		
156,000	152,000	0	-4,000	97.44
	0	152,000		
4,203,000	4,139,972	0	-63,028	98.50
	0	4,139,972		
4,203,000	4,139,972	0	-63,028	98.50
	0	4,139,972		
1,098,193,000	599,755,832	491,654,449	-6,782,719	99.38
	0	1,091,410,281		
97,032,000	96,402,984	558,000	-71,016	99.93
	0	96,960,984		
1,001,161,000	503,352,848	491,096,449	-6,711,703	99.33
	0	994,449,297		
638,300,000	469,288,872	168,911,128	-100,000	99.98
	0	638,200,000		
638,300,000	469,288,872	168,911,128	-100,000	99.98
	0	638,200,000		

交通部觀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3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841,911,000	0	0	0
						0	-7,250,842	-7,250,842
				20 業務費	841,545,000	0	0	0
						0	-7,252,644	-7,252,644
				40 獎補助費	366,000	0	0	0
						0	1,802	1,802
			03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626,914,000	0	0	0
						0	7,250,842	7,250,842
				30 設備及投資	2,626,914,000	0	0	0
						0	7,250,842	7,250,842
			05	5929319800-3 第一預備金	5,100,000	0	0	0
						0	0	0
				60 預備金	5,100,000	0	0	0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8,948,93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8,948,93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8,948,930	0	0	0
						0	0	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7,544,287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87,544,287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87,544,287	0	0	0
						0	0	0
27				59770159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1,670,228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21,670,228	0	0	0
						0	0	0

光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834,660,158	834,447,594	0	-212,564	99.97
	0	834,447,594		
834,292,356	834,095,594	0	-196,762	99.98
	0	834,095,594		
367,802	352,000	0	-15,802	95.70
	0	352,000		
2,634,164,842	2,626,024,984	3,193,407	0	100.00
	4,946,451	2,634,164,842		
2,634,164,842	2,626,024,984	3,193,407	0	100.00
	4,946,451	2,634,164,842		
5,100,000	0	0	-5,100,000	0.00
	0	0		
5,100,000	0	0	-5,100,000	0.00
	0	0		
8,948,930	8,948,930	0	0	100.00
	0	8,948,930		
8,948,930	8,948,930	0	0	100.00
	0	8,948,930		
8,948,930	8,948,930	0	0	100.00
	0	8,948,930		
87,544,287	87,544,287	0	0	100.00
	0	87,544,287		
87,544,287	87,544,287	0	0	100.00
	0	87,544,287		
87,544,287	87,544,287	0	0	100.00
	0	87,544,287		
21,670,228	21,670,228	0	0	100.00
	0	21,670,228		
21,670,228	21,670,228	0	0	100.00
	0	21,670,228		

交通部觀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	--	--	--	--

光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328,514	3,328,514	0	0	100.00
	0	3,328,514		
3,328,514	3,328,514	0	0	100.00
	0	3,328,514		
24,998,742	24,998,742	0	0	100.00
	0	24,998,742		
121,491,959	121,491,959	0	0	100.00
	0	121,491,959		
6,306,559,959	5,564,783,496	692,212,401	-44,617,611	99.29
	4,946,451	6,261,942,348		

交通部觀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02	144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7,376	0
						0	0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147,376	0
						0	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147,376	0
						0	0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47,376	0
						0	0
					小 計	147,376	0
						0	0
105	02	143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11,445	0
						0	0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1,011,445	0
						0	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11,445	0
						0	0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011,445	0
						0	0
					小 計	1,011,445	0
						0	0
106	02	140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7,788	0
						0	0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100,000	0
						0	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0	0
						0	0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00,000	0
						0	0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27,788	0
						0	0
		01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27,788	0
							0
							0

光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147,376
0	0	0
0	0	147,376
0	0	0
0	0	147,376
0	0	0
0	0	147,376
0	0	0
0	0	147,376
0	0	0
539	0	1,010,906
0	0	0
539	0	1,010,906
0	0	0
539	0	1,010,906
0	0	0
539	0	1,010,906
0	0	0
539	0	1,010,906
0	0	0
20,000	0	107,788
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100,000
0	0	0
20,000	0	7,788
0	0	0
20,000	0	7,788
0	0	0

交通部觀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02	143	0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27,788	0	
					0	0	
				小 計	127,788	0	
					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000	0	
					0	0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25,000	0	
					0	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25,000	0	
					0	0	
108	02	144	0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25,000	0	
					0	0	
				小 計	25,000	0	
					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1,677	0	
					0	0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321,677	0	
					0	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321,677	0	
					0	0	
109	02	143	0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21,677	0	
					0	0	
				小 計	321,677	0	
					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8,548	0	
					0	0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338,548	0	
					0	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338,548	0	
					0	0	
			0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38,548	0	
					0	0	

光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0,000	0	7,788
0	0	0
20,000	0	107,788
0	0	0
675	0	24,325
0	0	0
675	0	24,325
0	0	0
675	0	24,325
0	0	0
675	0	24,325
0	0	0
675	0	24,325
0	0	0
222	0	321,455
0	0	0
222	0	321,455
0	0	0
222	0	321,455
0	0	0
222	0	321,455
0	0	0
222	0	321,455
0	0	0
3,078	0	335,470
0	0	0
3,078	0	335,470
0	0	0
3,078	0	335,470
0	0	0
3,078	0	335,470
0	0	0
3,078	0	335,470
0	0	0

交通部觀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0	02	144	01	01	小 計	338,548	0
						0	0
					0400000000-2	30,000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29310000-9	30,000	0
					觀光局及所屬	0	0
					0429310100-3	30,000	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	0
					0429310101-6	30,000	0
					罰金罰鍰	0	0
111	02	142	01	01	小 計	30,000	0
						0	0
					0400000000-2	17,143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29310000-9	17,143	0
					觀光局及所屬	0	0
					0429310100-3	17,143	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	0
					0429310101-6	17,143	0
					罰金罰鍰	0	0
112	02	157	01	01	1200000000-8	705,389	0
					其他收入	0	0
					1229310000-4	705,389	0
					觀光局及所屬	0	0
					1229310200-3	705,389	0
					雜項收入	0	0
					1229310201-6	705,389	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小 計	722,532	0
						0	0
112	02				0400000000-2	2,102,000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光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3,078	0	335,470
0	0	0
30,000	0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0	0	17,143
0	0	0
0	0	17,143
0	0	0
0	0	17,143
0	0	0
0	0	17,143
0	0	0
607,193	0	98,196
0	0	0
607,193	0	98,196
0	0	0
607,193	0	98,196
0	0	0
607,193	0	98,196
0	0	0
607,193	0	115,339
0	0	0
638,320	0	1,463,680
0	0	0

交通部觀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149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670,000
						0
			01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670,000
						0
				0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670,000
						0
		149			0429310000-9 觀光局及所屬	1,432,000
						0
			03		0429310300-2 賠償收入	1,432,000
						0
				01	04293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1,432,000
						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2,334,100
						0
		157			1229310000-4 觀光局及所屬	2,279,100
						0
			01		1229310200-3 雜項收入	2,279,100
						0
				01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279,100
						0
		157			1229310000-4 觀光局及所屬	55,000
						0
			01		1229310200-3 雜項收入	55,000
						0
				02	1229310210-7 其他雜項收入	55,000
						0
					小 計	4,436,100
						0
					經常門小計	7,160,466
						0
					合 計	7,160,466
						0

光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386,320	0	283,680
0	0	0
386,320	0	283,680
0	0	0
386,320	0	283,680
0	0	0
252,000	0	1,180,000
0	0	0
252,000	0	1,180,000
0	0	0
252,000	0	1,180,000
0	0	0
1,117,100	0	1,217,000
0	0	0
1,062,100	0	1,217,000
0	0	0
1,062,100	0	1,217,000
0	0	0
1,062,100	0	1,217,000
0	0	0
55,000	0	0
0	0	0
55,000	0	0
0	0	0
55,000	0	0
0	0	0
1,755,420	0	2,680,680
0	0	0
2,417,127	0	4,743,339
0	0	0
2,417,127	0	4,743,339
0	0	0

交通部觀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112	19				5900000000-1	621,535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0
						53,834,054
						20,911
				02	5929311000-3	0
					觀光業務	0
						40,830,338
						20,911
				03	5929311100-8	621,535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0
						13,003,716
						0
					小 計	621,535
						0
						53,834,054
						20,911
					合 計	621,535
						0
						53,834,054
						20,911

光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621,535	0	0
32,876,918	0	20,936,225
0	0	0
19,873,202	0	20,936,225
621,535	0	0
13,003,716	0	0
621,535	0	0
32,876,918	0	20,936,225
621,535	0	0
32,876,918	0	20,936,225

交通部觀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2	14				0029000000-2 交通部主管		
		04			0029310000-7 觀光局及所屬	621,535	0
			02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53,834,054	20,911
					20 業務費	0	0
						3,455,500	0
						0	0
			02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0	0
						37,374,838	20,911
					40 獎補助費	0	0
						37,374,838	20,911
		03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621,535	0
						13,003,716	0
					30 設備及投資	621,535	0
						13,003,716	0
					小 計	621,535	0
						53,834,054	20,911
					經常門小計	0	0
						3,455,500	0
					資本門小計	621,535	0
						50,378,554	20,911
					合 計	621,535	0
						53,834,054	20,911

光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621,535	0	0
32,876,918	0	20,936,225
0	0	0
3,455,500	0	0
0	0	0
3,455,500	0	0
0	0	0
16,417,702	0	20,936,225
0	0	0
16,417,702	0	20,936,225
621,535	0	0
13,003,716	0	0
621,535	0	0
13,003,716	0	0
621,535	0	0
32,876,918	0	20,936,225
0	0	0
3,455,500	0	0
621,535	0	0
29,421,418	0	20,936,225
621,535	0	0
32,876,918	0	20,936,225

交通部觀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4	04			0029000000-2 交通部主管					
				0029310000-7 觀光署及所屬	855,883,490	984,097,371	503,856,848	0	2,343,837,709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855,883,490	53,598,793	152,000	0	909,634,283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0	96,402,984	503,352,848	0	599,755,832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 管理	0	834,095,594	352,000	0	834,447,594
				小 計	855,883,490	984,097,371	503,856,848	0	2,343,837,709
14	04			0029000000-2 交通部主管					
				0029310000-7 觀光署及所屬	28,453,417	558,000	491,096,449	0	520,107,866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28,453,417	0	0	0	28,453,417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0	558,000	491,096,449	0	491,654,449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 管理	0	0	0	0	0
				保 留 數	28,453,417	558,000	491,096,449	0	520,107,866
				合 計	884,336,907	984,655,371	994,953,297	0	2,863,945,575

光署及所屬
決算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2,635,111,407	469,288,872	3,104,400,279	5,448,237,988	工程管理費決算數：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170,865元；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1,591,668元；澎湖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541,200元；大鵬灣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217,612元；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684,713元；馬祖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329,721元；日月潭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5,170,602元；參山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3,206,418元；阿里山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5,942,627元；茂林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1,886,961元；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111,713元；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556,838元；西拉雅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2,268,565元。
0	4,139,972	0	4,139,972	913,774,255	
0	0	469,288,872	469,288,872	1,069,044,704	
0	2,630,971,435	0	2,630,971,435	3,465,419,029	
0	2,635,111,407	469,288,872	3,104,400,279	5,448,237,988	
0	3,193,407	168,911,128	172,104,535	692,212,401	
0	0	0	0	28,453,417	
0	0	168,911,128	168,911,128	660,565,577	
0	3,193,407	0	3,193,407	3,193,407	
0	3,193,407	168,911,128	172,104,535	692,212,401	
0	2,638,304,814	638,200,000	3,276,504,814	6,140,450,389	

交通部觀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觀光業務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0人事費	855,883,490	0	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671,360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31,288,261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0,347,834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67,829	0	0
1030 獎金	99,710,511	0	0
1035 其他給與	18,731,171	0	0
1040 加班費	45,944,766	0	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7,036,819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8,827,214	0	0
1055 保險	56,357,725	0	0
20業務費	53,598,793	96,402,984	834,095,594
2003 教育訓練費	85,704	30,500	475,713
2006 水電費	2,248,000	846,157	6,855,749
2009 通訊費	7,336,255	465,661	6,175,473
2015 權利使用費	0	5,500	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183,107	990	76,66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207,847	465,114	2,263,683
2024 稅捐及規費	89,193	500	184,829
2027 保險費	111,366	17,530	128,334
2030 兼職費	0	0	7,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2,500	1,586,697	496,120
2039 委辦費	0	7,346,000	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0	1,641,748	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0	62,000	20,000
2051 物品	3,088,269	139,723	13,284,290
2054 一般事務費	15,728,709	78,382,299	106,115,06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41,745	46,560	927,74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23,716	39,026	1,363,34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5,052	247,805	686,181,419
2072 國內旅費	1,570,533	3,903,882	8,469,679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0	289,490	0
2078 國外旅費	0	603,868	0
2081 運費	12,600	30,094	18,590

光署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855,883,490
				1,671,360
				531,288,261
				20,347,834
				15,967,829
				99,710,511
				18,731,171
				45,944,766
				7,036,819
				58,827,214
				56,357,725
				984,097,371
				591,917
				9,949,906
				13,977,389
				5,500
				10,260,757
				13,936,644
				274,522
				257,230
				7,000
				2,155,317
				7,346,000
				1,641,748
				82,000
				16,512,282
				200,226,070
				1,816,054
				1,826,085
				686,734,276
				13,944,094
				289,490
				603,868
				61,284

交通部觀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觀光業務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084 短程車資	78,522	251,840	22,430
2093 特別費	215,675	0	1,029,471
30設備及投資	4,139,972	0	2,630,971,435
3005 土地	0	0	109,950,09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102,494,095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0	2,418,379,248
3020 機械設備費	690,135	0	0
3025 運輸設備費	428,170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75,065	0	148,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2,246,602	0	0
40獎補助費	152,000	972,641,720	352,0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972,393,792	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247,928	0
4085 獎勵及慰問	152,000	0	352,000
小計	913,774,255	1,069,044,704	3,465,419,029
保留數			
10人事費	28,453,417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00,000	0	0
1030 獎金	25,398,028	0	0
1035 其他給與	55,389	0	0
20業務費	0	558,000	0
2054 一般事務費	0	558,000	0
30設備及投資	0	0	3,193,407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0	3,193,407
40獎補助費	0	660,007,577	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659,139,505	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868,072	0
小計	28,453,417	660,565,577	3,193,407
合計	942,227,672	1,729,610,281	3,468,612,436

光署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352,792
				1,245,146
				2,635,111,407
				109,950,092
				102,494,095
				2,418,379,248
				690,135
				428,170
				923,065
				2,246,602
				973,145,720
				972,393,792
				247,928
				504,000
				5,448,237,988
				28,453,417
				3,000,000
				25,398,028
				55,389
				558,000
				558,000
				3,193,407
				3,193,407
				660,007,577
				659,139,505
				868,072
				692,212,401
				6,140,450,389

交通部觀光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47,682,306	0	0
本年度	45,265,179	0	0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9,253,076	0	0
04293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8,473,658	0	0
0529310101 審查費	437,960	0	0
0529310102 證照費	4,651,213	0	0
0729310101 利息收入	12,710	0	0
07293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769,876	0	0
12293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595,178	0	0
12293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4,071,508	0	0
以前年度	2,417,127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2,417,127	0	0
105年度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539	0	0
106年度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20,000	0	0
107年度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675	0	0
108年度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222	0	0
109年度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3,078	0	0
110年度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30,000	0	0
111年度 12293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07,193	0	0
112年度 0429310101 罰金罰鍰	386,320	0	0
112年度 04293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52,000	0	0

署及所屬
數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1,000	20,911	0	0	47,704,217
0	0	0	0	0	45,265,179
0	0	0	0	0	9,253,076
0	0	0	0	0	18,473,658
0	0	0	0	0	437,960
0	0	0	0	0	4,651,213
0	0	0	0	0	12,710
0	0	0	0	0	5,769,876
0	0	0	0	0	2,595,178
0	0	0	0	0	4,071,508
0	1,000	20,911	0	0	2,439,038
0	0	0	0	0	2,417,127
0	0	0	0	0	539
0	0	0	0	0	20,000
0	0	0	0	0	675
0	0	0	0	0	222
0	0	0	0	0	3,078
0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607,193
0	0	0	0	0	386,320
0	0	0	0	0	252,000

交通部觀光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112年度 12293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62,100	0	0
112年度 12293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5,00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署及所屬
數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1,062,100
0	0	0	0	0	55,000
0	0	0	0	0	0
0	1,000	20,911	0	0	21,9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911	0	0	20,911
0	1,000	0	0	0	1,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交通部觀光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5,598,281,949	684,537,533	0	26,330
本年度	5,564,783,496	684,537,533	0	26,330
一、本年度經費	5,443,291,537	684,537,533	0	26,330
5929310100 一般行政	913,774,255	25,398,028	0	0
5929311000 觀光業務	1,069,044,704	659,139,505	0	26,330
5929311100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3,460,472,578	0	0	0
二、統籌科目	121,491,959	0	0	0
59770159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1,670,228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7,544,287	0	0	0
76770176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328,514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8,948,930	0	0	0
以前年度	33,498,453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33,498,453	0	0	0
112年度 5929311000 觀光業務	19,873,202	0	0	0
112年度 5929311100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3,625,251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7年度 04293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
111年度 04293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

署及所屬
數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8,478,773	0	16,619,202	6,274,705,383	12,621,319
0	0	0	6,249,347,359	12,621,319
0	0	0	6,127,855,400	12,621,319
0	0	0	939,172,283	3,055,389
0	0	0	1,728,210,539	1,426,072
0	0	0	3,460,472,578	8,139,858
0	0	0	121,491,959	0
0	0	0	21,670,228	0
0	0	0	87,544,287	0
0	0	0	3,328,514	0
0	0	0	8,948,930	0
8,478,773	0	16,619,202	25,358,024	0
0	0	16,619,202	16,879,251	0
0	0	16,619,202	3,254,000	0
0	0	0	13,625,251	0
8,478,773	0	0	8,478,773	0
8,215,933	0	0	8,215,933	0
262,840	0	0	262,840	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4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47,376	0	147,376	100.00	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強制執行中1件。
	小計	147,376	0	147,376	100.00	
105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010,906	0	1,010,906	99.95	係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轄內擅自經營流動攤販之罰鍰，受處分人未於年度結束繳納，後續積極辦理追繳及行政執行作業。
	小計	1,010,906	0	1,010,906	99.95	
106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07,788	0	107,788	84.35	1.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分期繳款中1件。 2.係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轄內擅自經營流動攤販之罰鍰，受處分人未於年度結束繳納，後續積極辦理追繳及行政執行作業。
	小計	107,788	0	107,788	84.35	
107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24,325	0	24,325	97.30	係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轄內擅自經營流動攤販之罰鍰，受處分人未於年度結束繳納，後續積極辦理追繳及行政執行作業。
	小計	24,325	0	24,325	97.30	
108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21,455	0	321,455	99.93	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強制執行中2件。
	小計	321,455	0	321,455	99.93	
109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35,470	0	335,470	99.09	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強制執行中4件。
	小計	335,470	0	335,470	99.0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7,143	0	17,143	100.00	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強制執行中1件。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98,196	0	98,196	13.92	係東部管理處收回長濱鄉公所八仙洞遊憩區土地款。
	小計	115,339	0	115,339	15.96	
112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283,680	0	283,680	42.34	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行政罰鍰。強制執行中7件。
	04293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1,180,000	0	1,180,000	82.40	係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收回三項工程採購案分期償還押標金。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217,000	0	1,217,000	53.40	係本署收回退休員工溢付勞工保險補償金、收回112年安心旅遊補助款項。分期繳款中3件。
	小計	2,680,680	0	2,680,680	61.19	
113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123,121	0	3,123,121	42.78	係本署執行旅行業、從業人員等46件行政罰鍰。未繳清案目前處理中。
	04293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38,020	0	38,020	0.16	係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收回「十八羅漢山和茂林生態公園綠美化工程」分期償還押標金及退還保證金。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41,033	0	641,033	11.43	係包鴻經配偶宋后穎溢領遺囑年金。
	1229310210-7 其他雜項收入	65,000	0	65,000	1.46	係中租迪和應給付茂林管理處「新威行政中心南北棟太陽光電系統」之回饋金。
	小計	3,867,174	0	3,867,174	9.47	
	合計	8,610,513	0	8,610,513	17.96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13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5,076,197	69.54	主要係旅行業、從業人員等違規行政罰鍰減少所致。
	0429310201-0 沒入金	-2,300,000	-100.00	主要係大陸觀光客減少來台致違法脫團及行蹤不明之違規沒入保證金之收入減少所致。
	04293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4,991,322	-21.24	主要係廠商違約逾期完工之賠償收入增加所致。
	0529310101-1 審查費	-45,040	-9.33	主要係審查觀光旅館申請變更設計收入減少所致。
	0529310102-4 證照費	1,669,213	55.98	主要係核發旅行業及觀光旅館業之執照費收入增加所致。
	0729310101-2 利息收入	12,710		主要係東部、北海岸及觀音山、花東縱谷等管理處存款利息收入等增加所致。
	0729310500-8 廢舊物資售價	2,712,876	88.74	主要係澎湖管理處收到拆除臨時設施設置工程價購有價營建鋼料(鋼料)增加所致。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370,789	-42.28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興建遊憩設施經費結餘款減少所致。
	1229310210-7 其他雜項收入	-309,492	-6.96	主要係旅遊服務中心場地清潔費收入減少所致。
	小計	-545,647	-1.10	
	本年度合計	-545,647	-1.10	

本 頁 空 白

交通部觀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2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0	20,936,225	20,936,225	56.02
	資本門小計	0	20,936,225	20,936,225	41.05
	經資門小計	0	20,936,225	20,936,225	38.45
113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0	28,453,417	28,453,417	3.10
113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0	491,654,449	491,654,449	44.77
113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0	168,911,128	168,911,128	26.46
113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4,946,451	3,193,407	8,139,858	0.31
	經常門小計	0	520,107,866	520,107,866	19.06
	資本門小計	4,946,451	172,104,535	177,050,986	5.40
	經資門小計	4,946,451	692,212,401	697,158,852	11.61
	經常門合計	0	520,107,866	520,107,866	19.04
	資本門合計	4,946,451	193,040,760	197,987,211	5.95
	經資門合計	4,946,451	713,148,626	718,095,077	11.85

光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C13	20,936,225	以由下而上方式，透過競爭型計畫協助8個地方政府發展重點景區遊憩廊帶。因部分地方政府工程基地偏遠、缺工、氣候不佳或建照核發延宕等因素致影響期程，無法於年底結案撥款，爰保留經費。	
		20,936,225		
		20,936,225		
經常門	C13	28,453,417	配合銓敘部銓敘審定補發112年考績晉級之薪資、退撫及保險(公提)差額、駐外房屋補助費等，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經常門	C13	491,654,449	主要係辦理「振興花蓮震後觀光產業實施計畫」境外包機、團體旅遊、觀光遊樂業入園優惠、花蓮自由行住宿優惠等補助措施，年底申請案件刻正辦理審核中，未及核銷轉正，及八仙粉塵爆炸團體訴訟案因法院審理時間較長，無法如期核銷律師報酬費用，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資本門	C13	168,911,128	係辦理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中程計畫，包含2項子計畫分別補助6個地方政府辦理軟硬體整備，及45處據點執行景點優化，補助計畫執行期程為跨年度，地方政府皆按核定計畫內容積極趕辦中，爰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資本門	A13	4,946,451	係馬祖管理處北竿戰和館屋頂木平台汰換工程、北竿北海坑道入口環境景觀改善工程，因未及於當年度完成驗收付款程序，爰申請保留應付本(113)年度經費。	
	A13	3,193,407	係馬祖管理處東莒福正水域遊憩設施新建工程，提送連江縣政府保護區土地許可使用申請書經縣府函復符合規範後，相關建照申請須俟縣府會議審議通過後核發，本案為跨年期之建設工程計畫，為利後續景區建設工程進行，爰申請保留本(113)年度經費。	
		520,107,866		
		177,050,986		
		697,158,852		
		520,107,866		
		197,987,211		
		718,095,077		

交通部觀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2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20,911	0.05		0
	小計	20,911			0
	以前年度合計	20,911			0
113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32,422,328	3.33	2	32,290,093
				6	4,000
				10	65,207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6,882,719	0.40	3	6,711,703
				6	71,016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12,564	0.01	6	15,802
				10	196,762
	5929319800-3 第一預備金	5,100,000	100.00	3	5,100,000
	小計	44,617,611			44,454,583
	本年度合計	44,617,611			44,454,583

光署及所屬
免、註銷)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	6	20,911		
		20,911		
		20,911		
	10	63,028		
		0		
		0		
	6	100,000		
		0		
		0		
		0		
		0		
		163,028		
		163,028		

交通部觀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1,671,36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8,734,000	0	578,734,000	534,288,26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0,175,000	0	20,175,000	20,347,834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727,000	0	16,727,000	15,967,829
六、獎金	130,933,000	0	130,933,000	125,108,539
七、其他給與	18,034,000	0	18,034,000	18,786,560
八、加班費	36,901,000	0	36,901,000	45,944,766
九、退休退職給付	3,000,000	0	3,000,000	7,036,819
十、退休離職儲金	55,891,000	0	55,891,000	58,827,214
十一、保險	56,232,000	0	56,232,000	56,357,725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916,627,000	0	916,627,000	884,336,907

光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1,671,360		0	1	
-44,445,739	-7.68	684	636	勞務承攬：本年度共193人，計96,586,367元。
172,834	0.86	33	30	
-759,171	-4.54	38	34	
-5,824,461	-4.45	0	0	1.考績獎金：59,313,050元 2.特殊功勳獎賞：175,0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65,309,501元 4.其他業務獎金：310,988元
752,560	4.17	0	0	
9,043,766	24.51	0	0	主要係依實際業務需要支用及因應天然災害，開設緊急應變小組所需，爰超時加班費超過原編預算數。
4,036,819	134.56	0	0	主要係東部管理處駐衛警退休金及補償金、在職亡故駐衛警殮葬補助費及撫慰金。
2,936,214	5.25	0	0	
125,725	0.22	0	0	
0		0	0	
-32,290,093	-3.52	755	701	

觀光署及所屬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本期執行數		
			以前年 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15,138,000	3,233,914	-	3,233,914	3,233,914	3,225,774	4,946	-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320,000	298,000	-	298,000	298,000	298,000	-	-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058,000	189,000	-	189,000	189,000	189,000	-	-
澎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144,000	259,000	-	259,000	259,000	259,000	-	-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050,000	243,000	-	243,000	243,000	243,000	-	-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190,000	271,000	-	271,000	271,000	271,000	-	-
馬祖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800,000	179,000	-	179,000	179,000	170,860	4,946	-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578,000	357,000	-	357,000	357,000	357,000	-	-
參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030,000	205,000	-	205,000	205,000	205,000	-	-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600,000	381,000	-	381,000	381,000	381,000	-	-
茂林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174,000	259,000	-	259,000	259,000	259,000	-	-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244,000	217,000	-	217,000	217,000	217,000	-	-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150,000	216,000	-	216,000	216,000	216,000	-	-
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800,000	159,914	-	159,914	159,914	159,914	-	-

觀光署及所屬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			
合計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3,230,720	3,225,774	4,946	-	3,230,720	99.75%	0.15%	0.00%	99.90%
298,000	298,000	-	-	298,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89,000	189,000	-	-	189,000	100.00%	0.00%	0.00%	100.00%
259,000	259,000	-	-	259,000	100.00%	0.00%	0.00%	100.00%
243,000	243,000	-	-	243,000	100.00%	0.00%	0.00%	100.00%
271,000	271,000	-	-	271,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75,806	170,860	4,946	-	175,806	95.45%	2.76%	0.00%	98.22%
357,000	357,000	-	-	357,000	100.00%	0.00%	0.00%	100.00%
205,000	205,000	-	-	205,000	100.00%	0.00%	0.00%	100.00%
381,000	381,000	-	-	381,000	100.00%	0.00%	0.00%	100.00%
259,000	259,000	-	-	259,000	100.00%	0.00%	0.00%	100.00%
217,000	217,000	-	-	217,000	100.00%	0.00%	0.00%	100.00%
216,000	216,000	-	-	216,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59,914	159,914	-		159,914	100.00%	0.00%	0.00%	100.00%

觀光署及所屬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99.75%	0.15%	0.00%	99.9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95.45%	2.76%	0.00%	98.22%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本 頁 空 白

交通部觀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1,008,131	980,712	0	0	0	1,62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00,073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908,058	980,712	0	0	0	1,62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光署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993,333	1,642	2,985,43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0,07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93,333	1,642	2,885,36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交通部觀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638,200	0	109,950	0	0	102,494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638,200	0	109,950	0	0	102,494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7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47,001,030,930	44,455,842,774	2 負債	1,027,369,306	610,558,566
11 流動資產	1,736,507,126	654,099,435	21 流動負債	562,392,288	242,138,387
110103 專戶存款	1,022,422,855	609,937,031	210301 應付帳款	4,946,451	621,535
110303 應收帳款	8,610,513	6,586,066	210302 應付代收款	557,445,837	241,516,852
110901 預付款	705,473,758	37,576,338	28 其他負債	464,977,018	368,420,179
13 長期投資	7,718,691,661	7,133,413,364	280301 存入保證金	416,746,439	328,877,881
130101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199,389,301	12,199,389,301	280401 應付保管款	48,230,579	39,542,298
130102 採權益法之投資 評價調整	-4,480,697,640	-5,065,975,937	3 淨資產	45,973,661,624	43,845,284,208
14 固定資產	37,492,939,452	36,620,156,763	31 資產負債淨額	45,973,661,624	43,845,284,208
140101 土地	18,753,190,810	18,460,903,944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45,973,661,624	43,845,284,208
140201 土地改良物	19,114,333,722	18,369,194,464			
減: 140202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4,515,055,987	-12,894,430,344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21,791,591,624	20,932,530,553			
減: 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12,719,488,880	-12,172,974,183			
140501 機械及設備	990,837,066	862,988,319			
減: 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508,541,887	-440,995,506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84,223,604	723,858,589			
減: 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448,874,414	-489,357,745			
140701 雜項設備	1,281,962,142	1,121,509,554			
減: 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909,474,482	-827,974,623			
141001 收藏品及傳承資 產	141,708,063	141,941,381			
141101 購建中固定資產	3,836,528,071	2,832,962,360			
16 無形資產	27,569,465	22,875,316			
160101 權利	572,942	721,755			
160102 電腦軟體	26,996,523	19,639,133			
160199 其他無形資產	0	2,514,428			
18 其他資產	25,323,226	25,297,896			
180201 存出保證金	25,323,226	25,297,896			
合 計	47,001,030,930	44,455,842,774	合 計	47,001,030,930	44,455,842,774

備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2,165,857,364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532元。

港澳財產-機械及設備73,304元。港澳財產-雜項設備17,474元。

本年度承接中央政府前瞻基礎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之資產計789,616,648元，包含土地改良物125,322,924元，房屋建築及設備

116,806,971元，機械及設備66,835,049元，交通及運輸設備9,479,647元，雜項設備10,635,270元，購建中固定資產447,325,787元，電腦軟體13,211,000元。

單位：新臺幣元

7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22,422,855	
			01 國庫存款戶	984,757,839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8,227,111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7,125,972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773,685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8,874,803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3,561,315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590,918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4,447,861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58,354,924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4,671,696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9,596,495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166,871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2,574,442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5,674,01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7,117,736		
			11 約聘僱離職儲金公提	12,518,954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87,05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537,912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93,98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2 約聘僱離職儲金自提	12,451,301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87,03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469,634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94,628		
			13 美金駐外約聘僱離職儲金	6,526,337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526,337		
			21 代收款	541,597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40,897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00		
			22 美金代收款	62,024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2,024		
			31 保管款	5,530,38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530,388		
			99 其他	34,415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4,415		
			總 計		1,022,422,85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8,610,513	
			本年度部分		3,867,174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3,867,174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3,123,121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123,121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123,121		
			0429310300-2 賠償收入	38,020		
			04293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38,02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8,020		
			1229310200-3 雜項收入	706,03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41,03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41,033		
			1229310210-7 其他雜項收入	65,00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5,000		
			以前年度部分		4,743,339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47,376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147,376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47,376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47,376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010,906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10,906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010,906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1,010,906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07,788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7,788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07,788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100,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7,788		
			107 一百零七年度		24,325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24,32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24,325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24,32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321,455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321,455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21,455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21,455		
		109 一百零九年度			335,47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335,470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335,47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35,47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115,339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17,143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17,14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7,143		
			1229310200-3 雜項收入	98,196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98,196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98,196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2,680,680	
			0429310100-3 罰金罰鍰及怠金	283,680		
			0429310101-6 罰金罰鍰	283,68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83,680		
			0429310300-2 賠償收入	1,180,000		
			04293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1,180,00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80,000		
			1229310200-3 雜項收入	1,217,000		
			12293102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217,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217,000		
			總 計		8,610,51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預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705,473,758	
			本年度部分		684,537,533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684,537,533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25,398,02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6,945,05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129,720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2,628,715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1,694,543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490,228,377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90,228,37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預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168,911,12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68,911,128		
			以前年度部分		20,936,225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20,936,225	
			5929311000-3* 觀光業務	20,936,225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0,936,225		
			總 計		705,473,758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199,389,301	
			本年度部分		12,199,389,301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2,199,389,301		
			總 計		12,199,389,301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2,199,389,301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480,697,640	
			本年度部分		-4,480,697,640	
			總 計		-4,480,697,64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734,430,979	
			本年度部分		18,734,430,979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77,297,467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50,770,876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46,049,829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78,557,229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261,948,467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6,251,725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34,729,164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160,536,49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10,754,280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40,148,099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8,389,515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13,863,446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63,300,419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1,833,970		
			預算性質部分		18,759,831	
			本年度部分		18,759,831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18,759,831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8,759,831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44,451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80,00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45,38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090,000		
			總 計		18,753,190,81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949,560,753	
			本年度部分		18,949,560,753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45,093,389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55,697,099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86,715,75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39,556,899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326,696,991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44,841,496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03,486,279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09,822,766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981,898,61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43,425,627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77,383,723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93,227,747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41,714,377		
			預算性質部分		164,772,969	
			本年度部分		164,772,969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164,772,969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64,772,969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8,722,61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7,04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66,595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89,06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3,615,201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6,657,975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195,063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0,410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113,613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665,397		
			總 計		19,114,333,72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515,055,987	
			本年度部分		14,515,055,987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15,118,482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58,180,397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37,325,319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20,737,08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849,457,092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63,494,977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01,871,011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61,644,59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20,619,685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43,071,055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41,099,594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47,806,787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4,629,915		
			總 計		14,515,055,98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1,598,499,832	
			本年度部分		21,598,499,832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56,259,612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56,804,683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40,512,224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50,281,376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12,834,329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18,861,077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117,494,84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32,519,15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89,285,970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65,813,882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35,832,627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17,762,858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23,572,181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80,665,017		
			預算性質部分		193,091,792	
			本年度部分		193,091,792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193,091,792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93,091,79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0,972,373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84,475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6,00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6,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8,609,381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4,165,966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802,765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71,217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690,937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752,678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10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719,488,880	
			本年度部分		12,719,488,880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92,453,767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02,258,410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98,615,298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20,830,191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12,447,891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37,476,543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66,432,842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13,055,19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64,096,104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49,765,231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49,491,207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15,401,896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67,365,686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29,798,617		
			總 計		12,719,488,88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82,557,716	
			本年度部分		982,557,716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4,944,365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4,677,133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3,535,291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2,509,418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9,628,547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4,552,615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6,105,091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5,851,034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3,521,205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4,360,097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197,118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4,179,418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8,549,245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9,947,139		
			預算性質部分		8,279,350	
			本年度部分		8,279,35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8,279,350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2,212,11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212,115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6,067,235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 風景區管理處	3,480,656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335,99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81,794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88,129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4,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207,347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0,274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859,26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9,466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523,294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27,025		
			總 計		990,837,066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08,541,887	
			本年度部分		508,541,887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6,422,474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388,547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7,610,289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986,038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4,685,389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421,079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1,118,595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3,113,04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787,421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0,050,737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055,02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8,538,313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7,669,26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1,695,676		
			總 計		508,541,88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76,479,363	
			本年度部分		676,479,363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815,511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132,146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4,241,822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382,666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3,360,482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839,508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1,322,13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2,066,09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1,675,471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7,762,27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493,866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4,790,691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8,740,991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2,855,710		
			預算性質部分		7,744,241	
			本年度部分		7,744,241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7,744,241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518,47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18,470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7,225,771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 風景區管理處	23,902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411,291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216,331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411,075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819,775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47,000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5,056,997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139,400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11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48,874,414	
			本年度部分		448,874,414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1,973,345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763,336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0,067,789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276,42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2,992,204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336,781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6,128,827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971,23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2,049,677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6,668,163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778,432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964,499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7,947,508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956,200		
			總 計		448,874,414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55,830,322	
			本年度部分		1,255,830,322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5,682,440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0,325,768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9,024,419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1,842,657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2,341,28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2,118,681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2,884,932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8,026,338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9,999,092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63,352,481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654,333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8,716,841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5,892,842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1,968,218		
			預算性質部分		26,131,820	
			本年度部分		26,131,82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26,131,820	
			5929310100-2* 一般行政	1,409,38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409,387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4,722,433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 風景區管理處	16,419,81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161,28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382,05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21,25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1,287,799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191,440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539,611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683,8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835,393		
			總 計		1,281,962,14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09,474,482	
			本年度部分		909,474,482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5,272,965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4,358,190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4,232,728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2,929,802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1,453,28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1,903,24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4,366,82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3,242,79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2,026,922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2,573,428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20,516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094,231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0,611,519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7,888,039		
			總 計		909,474,48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1,708,063	
			本年度部分		141,708,063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7,036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367,146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6,243,881		
			總 計		141,708,06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購建中固定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07,192,951	
			本年度部分		1,607,192,951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4,916,189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05,930,295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1,024,789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4,346,855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49,314,606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7,357,155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7,984,254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11,93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購建中固定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478,937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1,266,833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1,361,386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5,270,002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829,718		
			預算性質部分		2,229,335,120	
			本年度部分		2,216,331,404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2,216,331,404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216,331,404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3,380,644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購建中固定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45,206,753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19,000,00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15,218,00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90,849,686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6,079,963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95,000,289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1,418,395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86,546,304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8,548,907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3,600,0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購建中固定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153,848,956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97,633,507		
			以前年度部分		13,003,716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13,003,716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13,003,716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003,716		
			總 計		3,836,528,071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權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72,942	
			本年度部分		572,942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43,64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9,293		
			總 計		572,94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電腦軟體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6,996,523	
			本年度部分		26,996,52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593,872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135,276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471,000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96,375		
			總 計		26,996,52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323,226	
			本年度部分		26,33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26,33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6,330		
			以前年度部分		25,296,896	
			082 八十二年度		4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00		
			084 八十四年度		10,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0,000		
			085 八十五年度		37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75		
			086 八十六年度		8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800		
			087 八十七年度		21,012,43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1,012,438		
			088 八十八年度		2,091,08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091,083		
			089 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		12,896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2,896		
			090 九十年年度		4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00		
			091 九十一年度		32,992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2,592		
			092 九十二年度		1,000,23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99,933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0		
			095 九十五年度		40,57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0,573		
			096 九十六年度		307,59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07,599		
			097 九十七年度		324,432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24,432		
			099 九十九年度		6,19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193		
			100 一百年度		47,361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7,361		
			101 一百零一年度		73,80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84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2,96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0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95,65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5,658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65,375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84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34,53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8,73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73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0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9,69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9,698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35,46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460		
			總 計		25,323,226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4,946,451	
			本年度部分		4,946,451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4,946,451	
			5929311100-8*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4,946,451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946,451		
			總 計		4,946,451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57,445,837	
			本年度部分		538,043,621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538,043,621	
			01 代扣公保	94,918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818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02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71,757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534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31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0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1,071		
			02 代扣退撫金	579,733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27,027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084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06,129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35,204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704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 景區管理處	585		
			06 代扣宿舍水電費	1,600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9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00		
			11 代扣勞保	56,720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74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0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5,238		
			12 代扣勞保退職金	1,890,931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82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890,049		
			21 代扣健保(公保人員)	21,059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5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1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1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55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45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0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338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758		
		22	代扣健保(勞保人員)		24,324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22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51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3,051		
			31 美金代收款	62,024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2,024		
			32 美金駐外聘僱離職儲金	6,526,337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526,337		
			42 法院扣款-旅行社保證金	275,69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75,699		
			61 路面修復費	20,636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636		
			71 公路總局自行車友善環境	1,825,613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825,613		
			72 公路總局疫後辦理台灣好行票價優惠 及營運路線成本補貼等	390,655,302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90,655,302		
			73 公路總局疫後辦理台灣好行景點招呼 站牌融入景點特色及服務功能提升等	20,000,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0,000,000		
			74 公路總局疫後補助與旅宿業合作之小 客車租賃業者在地接駁等	16,851,716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 風景區管理處	2,087,000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1,144,85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2,100,00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1,109,05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00,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00,00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55,315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30,676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50,00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381,500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70,00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23,320		
			75 公路總局疫後補貼台灣觀巴套裝遊程優惠等		6,469,06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469,068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76 公路總局疫後振興花蓮方案補貼台灣 好行及觀巴優惠措施等	12,315,58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2,315,589		
			77 宜蘭台灣好行及觀巴優惠方案	13,441,597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3,441,597		
			99 其他	66,930,755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 風景區管理處	28,158,000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2,344,504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22,752,429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5,690,50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0,0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7,322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938,00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7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19,402,216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339,419	
			42 法院扣款-旅行社保證金	1,339,41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339,419		本案已通知 相關旅行社 領回保證金 ，並自通知 申領年度屆 滿5年，將依 相關規定簽 辦 繳 庫 事 宜。
			109 一百零九年度		424,589	
			42 法院扣款-旅行社保證金	275,815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75,815		本案已通知 相關旅行社 領回保證金 ，並自通知 申領年度屆 滿5年，將依 相關規定簽 辦 繳 庫 事 宜。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9 其他	148,774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48,774		
			110 一百一十年度		390,756	
			42 法院扣款-旅行社保證金	244,783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44,783		
			61 路面修復費	9,535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535		
			99 其他	136,43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36,438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1,954,534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42 法院扣款-旅行社保證金	1,753,3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753,300		
			61 路面修復費	25,269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269		
			99 其他	175,965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5,965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15,292,918	
			02 代扣退撫金	57,825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7,825		
			42 法院扣款-旅行社保證金	52,47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2,470		
			61 路面修復費	185,526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5,526		
			73 公路總局疫後辦理台灣好行景點招呼站牌融入景點特色及服務功能提升等	10,000,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0,000,000		
			74 公路總局疫後補助與旅宿業合作之小客車租賃業者在地接駁等	4,932,165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80,50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03,10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50,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19,76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600,00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8,800		
			99 其他	64,932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4,932		
			總 計		557,445,837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6,746,439	
			本年度部分		304,909,09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304,909,090	
			01 押標金	655,000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5,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90,000		
			11 履約及差額保證金	221,058,600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708,652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757,673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473,19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999,368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362,212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763,092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671,678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89,50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927,450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147,729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799,51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8,946,725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767,74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444,071		
			21 保固金	68,998,509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487,832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838,171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286,432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843,699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357,787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768,75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692,062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91,98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814,065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377,19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606,878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228,320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145,488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259,846		
			99 其他	14,196,981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894,537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2,444		
			以前年度部分		111,837,34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50,000	
			11 履約及差額保證金	150,00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0,000		尚在履約中。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173,901	
			11 履約及差額保證金	938,50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38,500		尚在履約中。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0,000		尚在履約中。
			21 保固金	235,401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5,401		本案承攬廠商保固期間不依工程契約履行保固責任，已依政府採購法第101條辦理不良廠商採購刊登公報程序，後續辦理相關民事訴訟。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650,184	
			11 履約及差額保證金	712,175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52,175		尚在履約中。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0,000		尚在履約中。
			21 保固金	1,938,009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79,649		尚在保固期中。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198		法院強制執行中。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6,270		尚在保固期中。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08,572		已通知廠商申請退回報保固金。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41,420		尚在保固期中。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26,476		尚在保固 期中。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213,424		尚在保固 期中。
		110 一百一十年度			7,108,044	
		11 履約及差額保證金		2,079,000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100,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1,679,00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 景區管理處	100,00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200,000			
		21 保固金		5,029,044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252,894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6,631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66,037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09,075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55,875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7,092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04,674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324,455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2,311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31,088,379	
			11 履約及差額保證金	9,881,219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0,0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0,00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815,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970,919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29,80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05,500		
			21 保固金	20,482,792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23,078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70,00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547,939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10,18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33,4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321,078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97,536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58,19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9,589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659,158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78,342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94,302		
			99 其他	724,368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24,368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69,666,841	
			11 履約及差額保證金	27,262,524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331,251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85,026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89,729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76,80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79,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828,004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53,00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33,7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726,514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78,00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11,500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0,00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00,000		
			21 保固金	41,757,747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84,775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901,178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07,401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51,99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132,515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161,645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174,00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918,446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917,271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482,065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53,056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749,907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623,498		
			99 其他	646,57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管理處	341,418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 處	305,152		
			總 計		416,746,43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8,230,579	
			本年度部分		47,604,713	
			01 約聘僱離職儲金公提	12,518,954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87,05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537,912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93,983		
			02 約聘僱離職儲金自提	12,451,301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887,039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469,634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94,628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22,634,458	
			99 其他	22,634,458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18,143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559,826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865,735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641,386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149,368		
			以前年度部分		625,866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625,866	
			99 其他	625,866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68,452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7,414		
			總 計		48,230,579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165,857,364	
			本年度部分		553,402,84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553,402,840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401,000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6,049,549		
			293103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6,268,50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5,453,517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453,000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108,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0,910,53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415,345,000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822,00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4,779,500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87,179		
			293113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3,967,00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58,063		
			以前年度部分		1,612,454,524	
			102 一百零二年度		91,922,724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1,922,724		
			103 一百零三年度		301,960,0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01,960,0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295,867,816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295,867,816		
			105 一百零五年度		86,995,000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 理處	390,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86,605,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64,025,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64,025,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50,720,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0,720,0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8 一百零八年度		60,742,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12,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59,530,00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00,859,692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81,234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99,240,00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8,458		
			110 一百一十年度		87,860,006	
			293101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6,500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21,52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838,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000,000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70,800,000		
			293110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66,933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37,048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125,981,493	
			293102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903,893		
			293104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710,000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132,6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4,525,0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114,710,000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345,520,793	
			293105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524,545		
			293106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734,000		
			293107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401,805		
			293108 交通部觀光署	335,420,000		
			293109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60,000		
			293111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6,398		
			293112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1,285,800		
			293114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998,245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2,165,857,364	

本 頁 空 白

交通部觀光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12,199,389,301	-5,065,975,937
土地	18,460,903,944	0
土地改良物	18,369,194,464	-12,894,430,344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932,530,553	-12,172,974,183
機械及設備	862,988,319	-440,995,506
交通及運輸設備	723,858,589	-489,357,745
雜項設備	1,121,509,554	-827,974,623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41,941,381	0
權利	721,755	0
小 計	72,813,037,860	-31,891,708,338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2,832,962,36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9,639,133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2,514,428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2,855,115,921	0
合 計	75,668,153,781	-31,891,708,338

備註：

-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5,678,166,643=屬預算採購增加數4,623,292,884+其他依財產規制移撥、受贈或土地地價調整等增加數1,
-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2,648,115,123=本年度預算執行數2,635,111,407+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數13,003,716。
- 預算採購增加數，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1,975,177,761，主要係：
 - (1)原帳列購建中固定資產，完成後轉列財產部分計1,681,710,859。
 - (2)帳務調整293,466,902。
- 港澳財產-機械及設備73,304元。
- 港澳財產-雜項設備17,474元。
- 本年度承接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之資產計789,616,648元，包含土地改良物125,322,924元，房屋建築及447,325,787元，電腦軟體13,211,000元，係依各承接資產之成本列入本表「取得成本」欄位表達。

署及所屬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585,278,297	7,718,691,661
381,850,738	89,563,872	0	18,753,190,810
1,032,010,649	286,871,391	-1,620,625,643	4,599,277,735
1,188,548,046	329,486,975	-546,514,697	9,072,102,744
153,241,711	25,392,964	-67,546,381	482,295,179
29,473,838	69,108,823	40,483,331	235,349,190
198,213,424	37,760,836	-81,499,859	372,487,660
2,544,089	2,777,407	0	141,708,063
0	148,813	0	572,942
2,985,882,495	841,111,081	-1,690,424,952	41,375,675,984
0	0	0	0
0	0	0	0
2,676,660,907	1,673,095,196	0	3,836,528,071
0	0	0	0
15,623,241	8,265,851	0	26,996,523
0	0	0	0
0	2,514,428	0	0
0	0	0	0
2,692,284,148	1,683,875,475	0	3,863,524,594
5,678,166,643	2,524,986,556	-1,690,424,952	45,239,200,578

, 054, 873, 759。

設備116, 806, 971元，機械及設備66, 835, 049元，交通及運輸設備9, 479, 647元，雜項設備10, 635, 270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長期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49,132,353	6,859,983,680	6,909,116,033	收入
-	-	6,274,705,383	6,274,705,383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887,875	-	30,887,875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5,089,173	-	5,089,173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5,782,586	-	5,782,586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585,278,297	585,278,297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7,372,719	-	7,372,719	其他收入
歲出	6,261,942,348	-269,664,858	5,992,277,490	支出
-	-	47,704,217	47,704,217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1,005,828,866	-28,453,417	977,375,449	人事支出
業務費	984,655,371	2,897,500	987,552,871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1,633,153,297	-643,589,875	989,563,422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2,638,304,814	-2,638,304,814	-	
-	-	4,851,831	4,851,831	財產損失
-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	2,985,229,700	2,985,229,7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6,212,809,995	7,129,648,538	916,838,543	收支餘絀

備註：

1.調整數6,274,705,383=本年度歲出實現數5,564,783,496+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33,498,453+預付款684,537,533+存出保證金26,330+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8,478,773-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現數16,619,202。

2.調整數585,278,297=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585,278,297。

3.調整數47,704,217=本年度歲入實現數45,265,179+以前年度歲入實現數2,417,127+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1,000+其他應收款20,911。

4.調整數28,453,417=本年度歲出人事費保留數28,453,417。

5.調整數2,897,500=以前年度歲出業務費實現數3,455,500-本年度歲出業務費保留數558,000。

6.調整數643,589,875=本年度歲出獎補助費保留數660,007,577-以前年度歲出獎補助費實現數16,417,702。

7.調整數2,638,304,814=本年度設備及投資實現數2,635,111,407+本年度設備及投資保留數3,193,407。

8.調整數4,851,831=財產報廢4,851,831。

9.調整數2,985,229,700=折舊及攤銷2,985,229,700。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609,937,031
(一).專戶存款	609,937,031
二、本期收入	5,541,034,752
(一).本年度歲入	49,132,353
1.實現數	45,265,179
(1).其他	45,265,179
2.應收數	3,867,174
(1).其他	3,867,174
(二).歲入應收數	-2,024,447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417,127
2.審修淨(增)減數	-574,400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3,867,174
(三).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0
1.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20,911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20,911
(四).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315,928,985
(五).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87,868,558
(六).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8,688,281
(七).公庫撥入數	6,274,705,383
1.本年度歲出撥款	6,249,347,359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6,879,251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8,478,773
(八).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193,264,361
1.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574,400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8,478,773
3.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1,185,359,988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4,851,831
(2).投資利益(損失)	585,278,297
(3).折舊、折耗及攤銷(-)	-2,985,229,700
(4).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1,219,443,246
收 項 總 計	6,150,971,783
付項	
一、本期支出	5,128,548,928
(一).本年度歲出	6,261,942,348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1.實現數	5,564,783,496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630,164,956
(2).其他	2,934,618,540
2.應付數	4,946,451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4,946,451
3.保留數	692,212,401
(二).歲出應付數	-4,324,916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621,535
2.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4,946,451
(三).歲出保留數	-659,335,483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2,876,918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13,003,716
(2).其他	19,873,202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692,212,401
(四).預付款淨增(減)數	667,897,420
(五).長期投資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長期投資	585,278,297
(六).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1,775,332,434
(七).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4,694,149
(八).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25,330
(九).繳付公庫數	47,704,217
1.本年度歲入繳庫	45,265,179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2,417,127
3.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21,911
二、本期結存	1,022,422,855
(一).專戶存款	1,022,422,855
付 項 總 計	6,150,971,783

交通部觀光署暨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6,903	18,753,190,810	
		公 頃	2,826.011759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2,198.37	4,599,277,735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318	9,072,102,744	
		平方公尺	239,565.74		
	宿 舍	棟	24		
		平方公尺	3,627.85		
	其 他	個	4,379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2,228	482,221,875	含港澳財產-機械及設備 73,304元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12	235,349,190	
	飛 機	架	1		
	汽（機）車	輛	20		
	其 他	件	1,421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57	372,470,186	含港澳財產-雜項設備 17,474元
	其 他	件	6,234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572,942	
總 值				33,515,185,482	

交通部觀光署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71	5,160,536,493	
		公 頃	94.695547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16	119,463,956	
		平方公尺	30,737.81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9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67	4,876,796	含港澳財產-機械及設備 73,304元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2,613,336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10		
	其 他	件	102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3	6,175,452	含港澳財產-雜項設備 17,474元
	其 他	件	542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29,293	
總 值				5,293,695,326	

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136	2,577,297,467	
		公 頃	193.871689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168	798,697,522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21	744,778,218	
		平方公尺	28,482.20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177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74	32,002,547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1,866,068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57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1	36,829,285	
	其 他	件	484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4,191,471,107	

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230	652,815,327	
		公 頃	201.729341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79	97,633,742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20	755,430,748	
		平方公尺	17,976.42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289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24	36,624,576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2,780,101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78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5,967,578	
	其 他	件	358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1,551,252,072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671	978,557,229	
		公 頃	224.78187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131	219,086,414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30	429,507,185	
		平方公尺	7,244.49		
	宿 舍	棟	1		
		平方公尺	622.79		
	其 他	個	342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44	38,605,174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2,322,577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1		
	其 他	件	32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29,074,135	
	其 他	件	334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1,697,152,714	

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911	446,049,829	
		公 頃	224.835124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205	349,390,431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29	1,141,896,926	
		平方公尺	21,462.39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917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96	15,925,002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4,174,033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3		
	其 他	件	4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24,791,691	
	其 他	件	235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1,982,227,912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50	97,497,105	
		公 頃	29.282199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44	81,346,519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77	881,470,534	
		平方公尺	10,923.28		
	宿 舍	棟	20		
		平方公尺	2,326.70		
	其 他	個	202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214	8,305,536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12	502,727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58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2	10,436,691	
	其 他	件	863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543,649	
總 值				1,080,102,761	

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448	813,863,446	
		公 頃	78.930327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179	236,284,129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15	402,360,962	
		平方公尺	11,469.73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52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49	35,641,105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10,826,192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2		
	其 他	件	38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4	13,622,610	
	其 他	件	218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1,512,598,444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245	410,754,280	
		公 頃	28.575229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198	384,836,148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31	549,355,832	
		平方公尺	31,690.91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562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221	32,864,058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9,772,794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201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33	10,163,610	
	其 他	件	733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1,397,746,722	

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267	734,729,164	
		公 頃	28.181701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76.37	635,230,469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18	1,409,671,382	
		平方公尺	17,191.69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285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32	35,193,843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6,013,078	
	飛 機	架	1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16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19,805,908	
	其 他	件	486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2,840,643,844	

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263	340,148,099	
		公 頃	52.84132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627	772,473,988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9	921,851,416	
		平方公尺	9,590.70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558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200	95,168,620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156,151,104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2		
	其 他	件	14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12	131,318,664	
	其 他	件	626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2,417,111,891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718	963,300,419	
		公 頃	831.472608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221	254,534,573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31	658,897,432	
		平方公尺	23,626.33		
	宿 舍	棟	3		
		平方公尺	678.36		
	其 他	個	446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349	51,403,279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20,932,883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2		
	其 他	件	43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2	45,965,123	
	其 他	件	750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1,995,033,709	

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70	91,833,970	
		公 頃	34.354243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158	191,749,859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8	369,619,078	
		平方公尺	13,076.78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384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34	48,278,488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15,899,510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51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36,915,572	
	其 他	件	470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754,296,477	

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275	223,479,515	
		公 頃	62.581948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93	100,484,982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8	387,412,637	
		平方公尺	5,322.57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115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76	12,301,564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715,434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21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133,817	
	其 他	件	79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724,527,949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348	5,262,328,467	
		公 頃	739.878613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19	477,528,959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5	300,386,438	
		平方公尺	10,770.44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41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48	35,031,287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779,353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13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1,270,050	
	其 他	件	56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6,077,324,554	

交通部觀光署暨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5	40,296,645	
		公 頃	8.61922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20	101,411,418	
		平方公尺	9,132.58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0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141,708,063	

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公 頃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7		
		平方公尺	6,104.37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其 他	件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0	

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	97,036	
		公 頃	0.225664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平方公尺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				
	其 他	件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97,036	

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4	1,531,288	
		公 頃	0.047938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4	33,835,858	
		平方公尺	181.00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飛 機	架			
	汽 (機) 車	輛			
	其 他	件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其 他	件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35,367,146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管理機關(基金)名稱：公務預算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0	38,668,321	
		公 頃	8.345618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房屋建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9	67,575,560	
		平方公尺	2,847.21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船	艘			
	飛 機	架			
	汽 (機) 車	輛			
	其 他	件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其 他	件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106,243,881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壹、通案決議部分 (僅節錄涉及交通部主管部分) 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商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公訂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考選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家公園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	遵照辦理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勞動基金運用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誼驗所及所屬、林業誼驗所、水產誼驗所、畜產誼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誼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部、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數位產業署、僑務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考選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誼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	---	--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	
--	---	--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局、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誦驗所及所屬、畜產誦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疾病管制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	
--	--	--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選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	
--	--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1,000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25%。 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3.8%，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	
--	---	--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智慧財產局、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村發展及	
--	---	--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水土保持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環境部、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七)	113 年適逢總統大選，1 月 13 日選舉結果出爐後，新任總統及行政團隊將在 5 月 20 日宣誓就職，其中將有長達近 4 個多月的看守內閣時期。爰此，為避免各行政機關有提前濫行消耗預算之情事發生，使新政府上任後恐面臨經費不敷使用，施政捉襟見肘之虞。於 113 年度總預算三讀通過後，各行政機關應依循下列注意事項執行預算：1.各機關應確實依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嚴格執行。2.有關人事費用部分，應力求精簡，避免有不足之情事發生。3.各機關應先行檢討年度相關預算支應空間仍有困難後，始得申請動支總預算第二預備金。4.各機關（基金）之媒體政策及宣導經費，除應詳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並應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範，由各該主管機關從嚴審核及執行，並就執行情形加強管理。相關預算事件若有違法或違反相關規定，應依預算法第 95 條規定，由監察委員、主計官、審計官、檢察官就預算事件起訴相關機關或附屬單位，以維護國家財政紀律。	遵照辦理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十)	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源協助，係透過一般性補助款予以挹注，以達成保障地方財源之目標，並提升地方財政自主程度，建構完善財政調整制度。依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規定，中央對市縣政府辦理社會福利、教育、基本設施等計畫執行效能與相關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暨市縣政府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之考核，分別由中央相關主管機關主辦，並由各主辦考核機關依考核作業期程，將考核結果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陳報行政院，據以增加或減少其當年度或以後年度所獲之一般性補助款。近年中央各部會補助各市縣數額龐鉅，各部會辦理之補助地方業務，原則上預符合具效益及整體性、重大示範性及跨越市縣之建設，或屬因應重大政策或建設者方予編列及補助。惟各市縣多有受補助業務僅屬宣導推廣、行銷管理或單項特定活動者，顯示目前中央各部會補助範圍恐過於廣泛；又其中多有僅具短期效益者，並常因規劃、執行及管理欠妥致未達預期目標、使用成效呈不足或下降等。為提升中央政府運用補助引導區域合作治理之辦理成效、加強相關規劃、執行、管理之督導，爰要求各部會依規定加強辦理跨區域計畫型補助業務，並落實蒐集前置資料妥予規劃補助計畫，且須辦理公平審核機制，切實依成本效益分析結果核給經費，及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 15 條規定等切實管考督導，俾利相關公帑支出效益。	遵照辦理
(十一)	依據預算法第 34 條、第 37 條、第 39 條、第 43 條及第 49 條等規定，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各項計畫，除工作量無法計算者外，應分別選定工作衡量單位，計算公務成本編列。繼續經費預	遵照辦理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惟目前預算書編製及表達不夠詳實，或多以文字抽象描述，未具體表達績效衡量指標及預期成果，且預算書中金額重大之項目，其說明亦太過簡略。由於相關預算編製不夠詳實，使立法委員不易清楚了解預算編列之內容，難以針對預算之合理性與效益性進行有效的審查，致影響預算審議之效率。中央政府總預算之籌編，行政部門所投入參與的人力，數以萬人計，且相關預算資訊均掌握於行政部門，致形成行政、立法部門資訊不對稱，使立法院在蒐集預算資訊不易，且需耗費大量成本及時間。國會要在 3 個月內，以十分有限的人力，對專業性高而龐雜的預算案進行全盤審查，有賴預算相關資訊的透明化及公開化，才能事半功倍。爰要求自 114 年度起，中央政府各機關（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函送重大施政計畫之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暨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予立法院時，一併將相關計畫書核定本上網公布，以提升立法院審查效率，避免因審查預算時間不足而有前緊後鬆或虎頭蛇尾之現象，以建立立法院預算審查之專業性及權威性。	
(十八)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 20% 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即刻暫緩籌設新設公司作業，並於 2 個月內就相關籌設計畫、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執行。	遵照辦理
(二十)	近期接獲不少基層民眾反映，於各部會之官方臉書宣傳中，可見許多部會粉專帳號發布與其業務毫無相關之宣揚政績文案，例如：環境部分享「0~22 歲國家一起栽培」、「投資臺灣三	遵照辦理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大方案」、「軍公教調薪 3 次」、「基本工資連八年調漲」；又或是同一篇「落實居住正義」之貼文，竟有核能安全委員會、交通部、交通部航港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部等多個部會協助大肆宣傳。在總統及立委選舉期間將民進黨過去執政 8 年之豐功偉業，透過官方臉書等社群媒體宣導政策。各部會之社群平臺經營，應著重於其業務相關之宣傳，或協助行政院宣傳具緊急且重大之政策，而非作為執政黨公器私用大外宣之平臺，爰要求各部會應恪守本業，遵循行政中立原則，依法行政，避免政府機關官方帳號於選舉期間淪為特定政黨競選之工具，公私不分。	
	行政院主計總處 (僅節錄涉及交通部主管部分)	
(四六)	113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 8 億 9,313 萬 9 千元，係為改善行政院主計總處工作品質、增進效率效能，並促使各機關強化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延續 112 年度，因應立法院審查預算決議後之作法，之後訂定「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立法院審查 XXX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做決議之應行配合事項」(逐年訂定)，均應在預算書附表之相應部分，直接摘錄決議辦理情形，而非僅記載送立法院之文號。爰請行政院主計總處自 113 年度起，制定前述逐年訂定之配合事項規定時，均應納入要求各機關詳載決議辦理情形之條文。	遵照辦理
二	分組審查暨新增決議部分：	
	交通部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六四)	疫後國境開放滿 1 年，旅行業者從年初喊到快 年尾，仍盼不到兩岸觀光開放進展，但實際上， 兩岸交流頻繁，儘管禁團令未解除，卻禁止不 了民眾的心，也因此衍生出以自由行為名義， 實則是「落地成團」遊走灰色地帶的出團方式。 當政府漠視人民觀光旅遊需求，一味禁止，就 是如今的亂象。蔡政府為了政治面子以及逼迫 對岸展開協商，以「對等開放」為理由不願解 除禁團令。但兩岸因為地理與文化因素，早在 疫情前就已經互動頻繁，攤開數據來看，112 年我國民眾出境第二大國仍為中國大陸，僅次 於日本，112 年截至 9 月，也有 14.8 萬人次大 陸居民來臺，顯現各項禁令，難以阻止兩岸民 眾密切往來。大陸市場對觀光業者尤其重要已 是不爭的事實，不僅影響業者營運，更危及民 眾旅遊安全保障，如今發生車禍死傷案例，後 續可能衍生賠償無門的問題，已證明這種政治 凌駕民心的作法，最終受傷害的都是人民。兩 岸觀光開放遙遙無期，112 年臺灣更是無望迎 來陸客，交通部觀光署為吸引國際觀光客來臺 猛祭獎勵金，現在又提高國際包機獎助金額， 但在失去大陸觀光市場情況下，提出再多補助 恐都是杯水車薪。我國政府以政治考量禁止兩 岸觀光交流，讓經濟及人民安全保障一起陪 葬，看在業者及民眾眼裡，能不寒心嗎？交通 部日前宣布，113 年 3 月 1 日起禁團令正式解 除，但相關業者反映農曆春節及寒假是旅遊旺 季要求能提前開放。爰此要求交通部於 3 個月 內針對「加速執行開放兩岸團客旅遊計畫」向 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13 年 2 月 23 日以交授觀業字第 1133000131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 內容如下： 關於恢復兩岸團體旅遊，係朝「對等、循序恢復 開放團客赴陸之方向」規劃，若陸方願釋出善 意，兩岸氣氛朝向良性發展，亦不排除提早進行 適當之調整。
(六五)	交通部日前宣布 113 年 3 月 1 日起禁團令正式解 除，但相關業者反映農曆春節及寒假才是旅遊 旺季，前往大陸旅遊的人數估計會超過 10 萬多 人次，而政府堅持要到 113 年 3 月 1 日才同意旅 行社組團，想去大陸旅遊的民眾最後還是只能 自力救濟，自行買機票訂旅館飛到大陸，落地	本部業於 113 年 2 月 23 日以交授觀業字第 1133000158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 內容如下： 關於恢復兩岸團體旅遊，係朝「對等、循序恢復 開放團客赴陸之方向」規劃，若陸方願釋出善 意，兩岸氣氛朝向良性發展，亦不排除提早進行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後再組團旅遊，在缺乏旅行社居中協助下，難保不會再度發生新疆旅遊的車禍死傷事件，到時候政府願意承擔責任嗎？交通部長會以個人去留擔保嗎？而且所謂的「113年3月1日後才能開放合法出團」說法，依據又為何？113年3月1日已經過了春節旅遊大潮，在最需要旅行社服務的時候，旅行社無法幫忙客人，過了旅遊大潮才開放，完全沒有意義。再者兩岸航班早在112年已陸續開放多個航點，航班也逐漸增加中，只要市場有需求，航空公司也會根據市場需求提早公布增開航班，沒有所謂準備來不及的說法。113年3月1日起禁團令解除的說法，完全是政治理由，是政府想操作113年初的大選，而不能以民眾的利益為優先考慮，為政不仁，莫此為甚。爰此要求交通部於3個月內針對「113年1月1日起執行開放兩岸團客旅遊計畫」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適當之調整。
(六六)	旅宿業喊缺工，因應旅宿業等業別缺工，勞動部 112 年啟動擴大改善缺工方案，據統計，目前符合專案薪資的職缺有 1,148 個、勞動部推介 5,343 人，未料聘用人數不到 500 人。勞動部長許銘春說，勞動部立場就是以本國勞工就業優先，如果旅宿業者運用疫後擴大缺工方案、中高齡就業方案、二度就業婦女方案仍無法媒合，可以由交通部評估來提移工開放，但移工開放不是勞動部說 OK 就好，至少要經過政策諮詢小組開會決定。交通部部長王國材表示，旅宿業缺工 8,000 人、清潔等工作缺工達 5,500 人，且有觀光旅遊業業者提高薪資，仍無法吸引到過去的榮景、無法補足，正在了解中高齡、二度就業市場人力供應狀況，10 月底將會提出報告。為解決觀光人力供需問題，交通部觀光署應賡續與業者溝通協調改善工作條件，並追蹤旅宿業服務人力缺口情形。爰此要求交通部於 3 個月內針對「疫後擴大缺工	本部業於 113 年 1 月 31 日以交授觀宿字第 1130600048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部觀光署推出「補助旅宿業穩定接待國際旅客服務量能方案」，以補助方式，鼓勵旅宿業者新聘房務、清潔人員；勞動部亦推出「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方案」，透過直接補助旅宿從業人員方式，鼓勵失業勞工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投入旅宿業從事房務、清潔工作。上述方案之雇用對象均不受性別及年齡限制，本部觀光署持續透過各項宣傳管道，鼓勵業者新聘雇用本國人力。 二、為達到以疫後來臺觀光旅客為接待目標，滿足旅客訂房及服務品質，建議勞動部專案引進旅宿業外籍移工，以紓緩缺工問題；另為保障本國勞工就業權利，原則上參考我國其他已開放移工之產業規劃方式做為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方案、中高齡就業方案及二度就業婦女方案媒合及移工開放方向」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書面報告。	政策規劃方向。本部觀光署分別於 112 年 10 月、113 年 1 月、113 年 3 月提出評估報告予勞動部，尚俟該部召開「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討論。
(六七)	根據教育部統計，近5年高職學生數減少14.5萬人，以餐旅群學生減少4.2%最多，間接導致餐飲旅宿業者透過建教合作填補人力缺口的機會降低。而大專院校餐旅系學生，更是從2015年的最高峰5萬2,985人，降到去年3萬4,429人，砍掉超過1萬8,556人。兩岸觀光交流停滯，加上新冠疫情，觀光業式微，報考餐旅相關科系人數銳減。以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為例，2023年餐旅群統測人次與2014年相比，10年來報名人次就減少60.9%，看得出技職生願意投身餐旅意願確實減少。餐旅相關科系招生人數減少，惡性循環，現在觀光業大缺工，成本無法降低，房價居高不下。政府認為人力過剩要求學校減招，但現在餐飲缺工問題嚴重是事實，且退休潮來臨，人力不僅補不上，還一直減少，應源頭解決。政府不該將「觀光立國」淪為口號，應真正從學校端協助產業升級，調整市場營運，改善服務業低薪狀況，共同提升就業願景。爰此要求交通部於3個月內針對「從學校端協助產業升級，改善服務業低薪狀況，解決旅宿業缺工問題」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481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紓緩旅宿業缺工問題，本部觀光署已辦理多項人才培訓課程： (一) 辦理觀光產業中高階人才培訓計畫，培訓共 208 人次。 (二) 辦理旅館職能課程研習活動，培訓共 608 人次。 (三) 辦理 5 場自行車友善旅宿輔導座談會，提升自行車友善旅宿之服務品質。 (四) 辦理好客民宿遴選訓練，已培訓 638 家民宿經營者。 二、為扭轉旅館房務人員舊有形象，本部觀光署積極前進校園，透過體驗課程及招募說明會，吸引年輕學子投入旅宿業： (一) 與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合作辦理客房管理專業人員體驗課程，參與人數 60 人。 (二) 前進大專院校辦理 4 場校園徵才招募說明會，總出席學生人數 1,100 人。 (三) 已辦理 4 場國內旅展協助旅宿業者徵才及辦理旅館業客房管理專業人員體驗課程。
(六八)	兩岸觀光禁團令未解，數千名觀光業者齊聚餐敘，疾呼儘速開放臺灣旅行團赴陸。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及全臺各地旅行公會、臺灣海峽兩岸旅行發展協會等多個觀光公會團體，於南港展覽館舉辦「臺灣觀光產業現在與未來」聯誼餐會，全臺數千名業者餐敘。因為兩岸一直沒有辦法交流溝通，在地緣政治上，大家非常擔心有事情會發生，相對的，很多陸客及國際觀光客也遞減，目前 112 年 1	本部業於 113 年 2 月 27 日以交授觀業字第 1133000439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關於恢復兩岸團體旅遊，係朝「對等、循序恢復開放團客赴陸之方向」規劃，若陸方願釋出善意，兩岸氣氛朝向良性發展，亦不排除提早進行適當之調整。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至 9 月，只來了 436 萬人次的觀光人數，當中陸客從原本疫情前約 240 萬人次，如今降到只有 15 萬人次，僅疫前的百分之六，疫情後的臺灣國際遊客恢復不到一半，比鄰近的國家恢復 7 成、甚至 7.5 成還少很多。2016 年，臺灣 1,800 萬出境人次，其中 620 萬人次赴陸；同年臺灣 1,023 萬入境人次，其中 412 萬來自大陸。臺灣如今無法組團赴陸，陸客也不能來臺，兩岸不交流，臺灣旅行業損失 4 成生意。臺灣 4,000 家旅行社，9 成都有發團到大陸，但兩岸觀光卡關，許多帶大陸團的華語領隊無法工作，嚴重影響從業人員生計。「臺灣要的是客機，不是戰機」，為創造臺灣國際觀光優勢，成為觀光大國。爰此要求交通部於 3 個月內針對「建請行政院定期召開觀光會報，並召開觀光國是會議」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六)	「臺灣觀光政策白皮書」將 2024 年定位為「博物館觀光旅遊年」，目前國內最知名的博物館，應該是「國立故宮博物院」。2015 年全球 10 大熱門博物館排行榜中，「臺北故宮」以接待 529 萬人次，拿下第 6 名。交通部長表示，將在 2024 年 3 月 1 日起可組團到中國大陸及接待中國大陸旅遊團，旅行業者可提早準備相關工作。既然 2024 年定位為「博物館觀光旅遊年」，建請交通部應儘早規劃一系列主題活動宣傳，來推廣博物館觀光。	一、遵照辦理。 二、111 年起本部觀光署以生態(親山、親海、地質、賞花鳥蝶)、文化(民俗節慶、部落、客庄、博物館)、美食(溫泉、米其林、美食展、夜市)、樂活(自行車、馬拉松、鐵道、綠古道、泡湯)等四大主題，推動「多元主題旅遊」，奠基於主題旅遊年的基礎上，透過階段性的調整，以「觀光 Plus」加值概念，持續精進優化，並將 113-114 年訂為「臺灣環島樂遊年」，透過「四季 X 區域 X 主題」之整合策略，擴大「臺灣觀光雙年曆活動」及「臺灣觀光 100 亮點」整合綜效，以波段行銷，捲動國旅新風潮。 三、本(113)年夏日主軸活動「臺灣仲夏節-觀光暑樂遊趣」，即以主推「微笑南灣知性之旅」，推動北回歸線以南之知性旅遊，結合樂環島半環意象搭配微笑曲線概念，與南臺灣具有科普教育、歷史人文特色之 10 大知性展館合作，創造北客南送旅遊效益，積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極推動博物館觀光。 四、另亦擴大部會合作，本部觀光署與文化部(影視行銷、博物館)，農業部(農村體驗、農林漁體驗旅遊)，教育部(體育及修學旅遊)，客委會(客庄 369 旅遊、客博會、浪漫臺三線)，原民會(生態及部落旅遊)，海委會(海洋觀光)及經濟部等合作，推動多元主題旅遊及品牌合作。
(八七)	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國人選擇「國內旅遊」據點時，以「交通便利」或「接駁方便」為主要考慮因素。就算景點有「台灣好行」提供搭乘，往往班次少，接駁轉乘時段銜接緊迫，無法提供「一日遊」的「自由行旅客」友善旅遊交通服務。政府鼓勵觀光民眾「親近山林」，為了減少私人運具使用，建請交通部應優化「台灣好行」的班次，以利國際觀光客與國內民眾前往各風景區景點。	一、本部觀光署依據行政院觀光景點公共運輸接駁方案，規劃「台灣好行優化服務」推動提升台灣好行路線營運服務，包含增開班次、新增景點串遊路線、票價優惠等，以增進旅遊便利性。 二、其中增開班次部分，本部觀光署積極會同各案關縣市政府及本署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等推動單位，鼓勵汽車客運業者增開班次以增加服務量能，自 112 年 7 月迄今(113)年 7 月，已核定 20 條「台灣好行」路線增開班次申請，每月增開 2,206 班次，將持續鼓勵汽車客運業者申請增開班次。
(八九)	2023 年 3 月交通部公布「遊覽車評鑑結果」，「甲等以上」遊覽車業者僅佔全體比例 51%。交通部喊出，2024 年 1,200 萬人次來臺觀光，隨著疫情解封，各級學校、公司行號恢復辦理「校外教學」、「畢業旅行」或「員工旅遊」，交通部長也表示，將在 2024 年 3 月 1 日起可組團到中國大陸及接待中國大陸旅遊團，旅行業者可提早準備相關工作。對此，建請交通部落實稽查遊覽車業者，確保車輛保養安全檢查、人員素質合乎標準，讓遊客能開心出遊，平安回家。	因應疫後旅遊市場復甦，本署加強觀光團旅遊安全，強化旅行業管理工作，透過法規面、宣導面、稽查面作為，持續對旅遊安全及品質進行把關： 一、法規面：修正旅行業管理規則及發展觀光條例裁罰標準，規範旅行業應落實自主檢視一日遊合理行程及其所派遣之隨團服務人員，實施遊覽車逃生安全解說及示範，依交通部公路局訂定之檢查紀錄表執行，並就未辦理逃生安全解說及示範及未填列查核檢查紀錄表之業者予以裁罰，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6 月止，已裁罰違規旅行社共 9 件。 二、宣導面：加強旅行業從業人員及旅遊團搭乘遊覽車安全旅遊宣導乘車安全意識，113 年 7、8 月將委託中華民國旅行業品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質保障協會辦理旅遊安全宣導研習。 三、稽查面：跨部會與公路局合作，定期、不定期至主要觀光景點、機場或特定路段等地執行觀光團旅遊品質聯合稽查，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6 月止，已辦理 103 場次，共稽查 236 團次，如查有違規情事，即依法予以裁罰。
(九四)	交通部門碳排放量約佔全國13%，要達成淨零排放目標，必須將石化燃料為主的交通運輸逐步轉型為以再生能源為動力。除了交通工具能源轉型之外，提高大眾運輸的使用率也是相當關鍵，而大眾運輸使用意願除了班次與路線的安排之外，也涉及行走至大眾運輸站點的人行道環境便利性，若要改善人行環境的人行道與道路設計則需要長期凝聚社會共識。交通政策常被我國做為效法對象的日本，推動「步行者天國」計畫，透過定期的商圈無車化活動，讓民眾方便行走、增加休閒空間、促進商圈經濟、減少交通事故，同時也可以為未來友善行人政策爭取社會支持度。請交通部責成交通部觀光署與地方政府協力，於各縣市適合之商圈推動類似步行者天國或行人徒步區之常態性活動或規劃。	一、有關改善市區人行環境的人行道與道路設計事項等市區道路設計事項，係屬內政部轄管範疇，建議由該部與地方政府共同檢視既有商圈環境及提高人行道環境便利性。 二、另有關國家風景區範圍經營據點內遊憩路線規劃，本部觀光署業優先考量人車分流、行人路線通暢，並規劃無障礙坡道及設施，以確保遊客行走空間及遊憩品質，提升行人至景區之可及性及便利性。
(九五)	達成淨零排放目標，交通工具燃料轉型已是不可避免的趨勢，而部分新能源交通工具之引進、使用、研發需要有基礎的市場規模與社會示範效果。過去曾經在墾丁國家公園試驗推出氫能機車，即是一個正面的案例，可惜計畫並未持續推動。近年來也有許多觀光區租用電動機車以減少空氣污染、噪音污染。爰請交通部參考氣候變遷因應法之階段目標，相對應提出規劃，逐步輔導獎勵轄下風景區內各式營業交通工具採用氫能、電池等各類型再生能源，優先建置觀光區之充電、電池交換系統，提升風景區環境品質，促進社會進行交通轉型。	一、本部觀光署推動示範計畫之日月潭管理處推動載客船舶柴油船汰換為電動船，經交通部核定「日月潭發展電動載客船舶補助要點」及「日月潭推動電動船行動策略方案」，目前日月潭電動船總計汰換 22 艘，未來仍持續進行電動船舶補助作業。 二、日月潭管理處持續就電動船舶提供多項優惠獎勵措施，每年皆提供公有碼頭船席位優先承租並給予半價租金優惠並免費充電，另業已完成碼頭充電樁增建(現計 65 支充電樁)，且配合日月潭花火音樂嘉年華系列活動辦理電動船夜航專案活動，皆為鼓勵提升汰換電動船之誘因。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署及所屬	
(一)	113年度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預算第2目「觀光業務」編列7億3,649萬3千元，凍結500萬元，俟交通部觀光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國字第1131000508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觀光業務編列係落實「觀光立國」、「觀光主流化」、「觀光圈」之施政理念，透過「打造魅力景點、整備主題旅遊、優化產業環境、推展數位體驗、廣拓觀光客源」五大執行策略，致力型塑臺灣成為亞洲旅遊重要目的地。 二、在打造魅力景點方面，發展景區永續，打造高值化、主題化之國際級魅力景區，塑造永續優質之友善旅遊環境。整備主題旅遊方面，深化體驗旅遊，落實景區經營，強化區域旅遊及觀光圈協力，帶動在地觀光產業鏈。優化產業環境上，輔導觀光產業創新服務與轉型經營，協助產業引才、育才、用才、留才，精進產業服務量能。推展數位體驗，升級智慧觀光，便利自由行旅客暢遊臺灣。廣拓觀光客源方面，精準行銷國際目標市場，創造來臺話題，吸引國際旅客來臺。
(二)	113年度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預算第3目「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編列36億1,591萬1千元，凍結500萬元，俟交通部觀光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0187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以「開闢多元財源，提高自償能力」策略，積極新建及整建多處具收益潛力之遊客中心、停車場、遊憩服務設施及活化閒置老舊建物等，未來將透過設施出租以提高收益。投資建設後，致力強化既有服務設施收益、推動促參案件、使用者付費機制、跨域合作等多元方向增加收益，積極提升財務自償性。 二、以「接軌國際、旅遊推動、永續認證」三大亮點作為核心，落實「品質優化」、「安全管理」、「永續經營」，並導入綠色旅遊永續發展指標、7S 管理（即整理、整頓、清掃、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清潔、素養、安全、速度節約方式，強化服務品質提升及周邊觀光環境整備，建構國家風景區韌性旅遊環境。
(三)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針對各火車站美化與設備整修，現有「臺鐵車站美學與功能提升計畫」，不僅強化鐵路觀光旅遊運輸功能，連結並加速帶動地方觀光建設，亦可振興國內經濟，促進鐵路沿線地方繁榮及觀光發展。集集支線為南投唯一鐵路，除為居民往返他縣之交通工具，亦是觀光客前往南投必經之路，且田中高鐵站與火車站接軌後，可望為集集支線帶來更多觀光人潮，足見沿線車站需強化運輸功能，以及提升為美學車站之需求。爰此，請交通部觀光署於1個月內，提出推動集集、水里區域觀光作為之書面報告，並提供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納入「南投集集支線之沿線車站」後續推動車站美學功能計畫之參考。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170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署日月潭管理處每年均於集集、水里地區推動相關工程建設，並配合觀光推廣活動，以促進該地區觀光發展。 二、就建設面而言，日管處積極辦理水里、集集地區自行車道串連、遊憩服務設施改善及週邊景觀環境改善。 三、觀光推廣活動部分：112年已辦理「日月潭comebikeday」、「2023車埕古玩音樂節」、與水里鄉公所合作辦理歲末星光晚會、113年協助集集鎮公所與水里鄉公所辦理燈會活動，亦將協助水里鄉公所辦理玩水節活動。 四、本份書面報告，本署亦同步函送臺鐵公司，以納入「南投集集支線之沿線車站」後續推動車站美學功能計畫之參考。
(四)	113年度交通部觀光署預算案編列6.383億元補助觀光發展基金辦理「地方旅遊環境升級計畫」，希冀藉由景點之設施優化、通用化設計及重要廊帶亮點營造，打造具在地魅力之旅遊目的地。基此，交通部觀光署應運用旅遊狀況調查之分析資訊，規劃景區連結之交通串聯順暢度與方便性，加強結合在地人文與自然生態，以特色旅遊亮點展現多層次文化內涵，並衡量各族群旅客偏好，善用網路社群行銷，提供深度人性化體驗，以提升國內旅遊之質感。爰要求相關單位應於2個月內，就「地方旅遊環境升級計畫」之精進方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0162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協助地方政府整備改善觀光遊憩硬體基礎設施及軟體服務，提出「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計畫(113-116年)」以「潛力據點、串連增值」、「低碳淨零、環境永續」、「友善環境、安心旅遊」等三大目標，協助各縣市優化地方特色旅遊據點。 二、該計畫由公務預算支應29.33億元，主要項目包括「重要廊帶亮點營造計畫」、「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等2子計畫，預計4年完成至少5區重要廊帶亮點營造、90處景點優化體驗加值、30處通用化設計景點建構。 三、113年度已編列公務預算6.383億元，並於1月函請各縣市提案，後續成立審查小組審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核定；另並將持續列管進度，以達成計畫目標。
(五)	為彌補國內旅宿人力缺口，相關單位研議開放旅宿產業移工來臺，進而引發各界不同意見，甚至有「旅宿業缺工？還是缺低薪勞工？」的負面質疑產生。基此，相關單位應積極瞭解產業需求、國內旅宿業薪資及工作環境現況，並於勞動部妥善研議評估開放是否衝擊國內就業市場。此外，相關單位須明確說明開放政策是短期措施？亦或是長期政策？以釐清外界疑慮。爰要求相關單位應於2個月內，就「開放旅宿產業移工來臺之效益與衝擊影響」，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83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達到以疫後來臺觀光旅客為接待目標，滿足旅客訂房及服務品質，另考量服務業尚無開放外籍移工之先例，本署已函送旅宿業移工評估報告予勞動部，建議勞動部以試辦方式引入外籍移工來從事「房務、清潔基層工作」，試辦人數及相關方案尚待勞動部「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討論。 二、旅宿業房務、清潔人員屬高度勞動密集之工作性質，惟現今房務、清潔人力有高齡化的趨勢，雖然業者透過工作重組或職務再設計等方式進行人力運用，但中高齡人員因健康及體力因素，勝任高勞力工作致使職災風險增加之疑慮，導致業者無法有充足清潔、房務人力，影響整體營運。引進外籍移工可有效提供充足且穩定的勞動力來源。
(六)	有鑑於為落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至112年），交通部觀光署在同樣4年期內辦理109至112年度的「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並執行北海岸遊憩區、三芝石門遊憩區、觀音山遊憩區之景觀及設施改善(含周邊)，以及所在三芝、石門、八里和淡水區域內之自行車道系統及臺2線路廊周邊景觀改善等，且共編列有合計2億8,910萬元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爰此，考量新一輪之「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113至116年)」即將施行在即，是以特決議要求113至116年，4年期計畫在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用編列上，務必比109至112年，4年期間還要更多，藉以展現觀光署升格後行政支持之擴大，並讓北海岸	本署北觀處刻正執行大野柳計畫，內容係以野柳地質公園為核心，自行車動線為骨幹，串接皇冠北海岸沿線珍珠亮點。除已完成「野柳(第三區秘境)據點」、「萬里國聖埔據點」及「白沙灣展示場域(A棟)」等亮點工程建設，作為友善自行車休憩據點外，該處刻正辦理「萬金自行車道優化工程」，並且更新野柳、石門風箏公園與石門洞據點遊客服務設施，屆時將接串既有萬金自行車道及北海岸藍海自行車道，俾完備自行車廊帶及路網序列，引導遊客深入景區、停留，擴大執行成效。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地區三芝、石門、淡水及八里地區有更多觀光上的行政支持。	
(七)	有鑑於根據我國官方統計數據，目前旅宿缺工約8,000人，其中房務清潔缺5,500人，雖交通部觀光署透露將藉與勞動部、教育部等共同推動之「疫後擴大旅宿服務徵才計畫」，以及評估透過放寬「依僑外生留臺工作評點制」、外籍生交換來臺、新南向產學專班等持續改善補充相關人力。然而，考量預期成效及改善進度有欠對外詳實釋疑，最終恐損及中央政府所力推之113年度1,200萬旅客來臺目標，爰要求限期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0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63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有關針對旅宿業缺工問題部分，本署辦理「補助旅宿業穩定接待國際旅客服務量能方案」至113年1月24日，旅宿業者已新增聘僱房務及清潔人員共計2,507人。勞動部「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方案」至113年1月10日止，已推介僱用712人。教育部「大專院校學生從事旅宿業暑假職場體驗獎勵方案」，則因學生僅於暑假期間投入旅宿業，不納入穩定勞動力的補實人數。 二、有關跨部會合作引入僑外人力簡化僑外生評點制申請流程部分： (一) 本署建議修正之僑外生評點制申請簡化流程，截至113年1月5日止，勞發署已審查通過359人。 (二) 本署配合審查外籍留學生來臺實習案件，112年共審查通過外籍實習生1,288人。 (三) 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原訂自112學年度起停招「服務類科」，經本署反映溝通，國發會業已決議113學年度復招，目標人數限額從300人調升至600人。 (四) 教育部依我國人力缺乏之產業所需人才培訓新南向國家學生，統計109-111年度，觀光專班開設38班、1,393人；112學年度第1學期觀光專班開設15班、558人。 三、另本署持續運用多元管道協助業者，如持續補助業者利用科技輔助降低人力需求，本署補助業者購置自助式報到櫃臺，截至目前共計補助業者125件，透過無接觸服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務，紓緩旅宿業部分人力需求，協助旅宿業得以就現有人力進行更有效及彈性之運用。
(八)	有鑑於113年度雖是交通部觀光署升格後首度完整公務年度，然所見觀光業務預算工作計畫內所編列，在「觀光國際事務經費」和「旅遊服務中心經費」等項目皆有預算縮減之情形，復以「旅館及民宿管理與輔導經費」之編列數亦與111年度相同，是以考量升格後在重要觀光業務事項上卻出現行政推動上的打折情況，交通部觀光署允宜積極釋疑之，爰要求限期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國字第1131000475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觀光國際事務經費用途為參加國際組織會費及駐外辦事處基本行政維持費用，113年度減少編列係符合公務預算編列原則，摺節經費編列。 二、旅遊服務中心113年度公務預算係辦理行政業務及資訊維護委外採購、國民旅遊卡(含圖書館及出版品管理)勞務承攬採購；因應本部觀光局升署，「國民旅遊卡業務」移至旅行業組，故國民旅遊卡勞務承攬採購預算移撥至旅行業組編列，爰並無預算縮減情形。 三、113年度旅館及民宿管理與輔導經費編列數與112年度相同，係符合公務預算編列原則，摺節經費編列。 四、113年度各項預算已衡酌計畫優先緩急、以往年度執行績效，並配合施政需要妥適編列，未來持續透過公私協力與跨域整合，打造臺灣旅遊品牌、提升國際能見度及落實觀光相關產業管理等作為。
(九)	有鑑於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工作計畫中，屬於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之預算數，包含113年度預算作業在內，已連續兩年度受到減列；見112年度預算數相比111年度減列516萬9千元，現今113年度又相比112年度再減列917萬3千元，爰要求限期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0171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署北觀處預算連續兩年度減列預算，而減列之預算主要係風景區管理與開發、中程計畫等業務費等，此係依編列基準及競爭性需求，故足額提出該年度預算額度。 二、該處113年度編列總預算2億7,080萬6,000元，以執行管理處開發與管理，另有執行「觀光前瞻建設計畫」，推動「大野柳計畫」113年度編列計1億4,550萬元，以野柳為核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心，並以自行車動線為骨幹，串接皇冠北海岸沿線亮點，打造國際魅力景區。 三、本署北觀處111年度總執行經費(含特別預算)3億5,510萬2,000元、112年總執行預算(含特別預算)計3億6,460萬5,000元，至於113年總執行預算(含特別預算)則為4億1,630萬6,000元，相較前兩年總經費皆有所增加。
(十)	隨著疫後時期到來，我國已正式開放國門，歡迎各國旅客來臺，但來臺旅客數仍與疫前有極大差異。經查，112年1至8月來臺旅客總人次382.28萬人次，為108年同期799.70萬人次的47.80%。足見國外旅客仍有成長空間，交通部觀光署應研議推廣方案，以利增加國外旅客來臺意願，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針對國外觀光行銷研議推廣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國字第1131000478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執行入境觀光振興計畫：包括「兩項戰略佈局」(市場佈局及組織佈局)、「三項擴大計畫」(擴大引客、擴大行銷、擴大合作)積極行銷臺灣，俾利引客來臺。 二、戰略佈局：透過市場佈局鞏固北三角及南三角市場、拓展雙印等高潛力市場，深化歐美市場，開拓中東杜拜新興市場。組織佈局除成立辦事處外，設置臺灣觀光服務處。 三、擴大計畫：擴大引客方面，參據全球旅遊發展趨勢，針對開拓及深化之潛力客源市場訂定各項計畫，擴大行銷上，以「親山、親水、樂環島」為國際行銷主軸，積極參與或辦理國際旅展、海外推廣會、執行數位影音媒體廣宣案，擴大合作除擴大雙邊交流及互訪，積極組織跨部會合作(包含地方政府、交通部所屬機關間之協力與溝通)。
(十一)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成立於1997年、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於1988年6月1日成立，等同花蓮縣全縣除新城、花蓮、吉安部分地區外，幾乎全縣可用土地皆納入國家風景區。由於「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規範，國家風景區內超過1公頃之興建或開發(包含公共工程)，皆須納入環評。隨著花東地區發展，國家風景區已成為阻礙地方發展之桎梏，阻礙花蓮地區基礎建設。為促進花蓮縣全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0232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依「風景特定區管理規則」第4條規定，風景特定區劃設、變更、廢止由交通部委任觀光署會同有關機關並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評鑑之。爰如配合地方政府興建重大設施，或為適應經濟發展之需要，希望劃出國家風景區範圍，須由地方政府因應其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縣發展，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針對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之範圍進行重新評估，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需求，並依據「風景特定區管理規則」提出資源說明書送本署辦理範圍調整事宜。 二、考量本案所涉國家風景區範圍減縮之檢討，仍需尊重地方政府發展需求，爰經洽花蓮縣政府表示尚需研議確認，因此後續將依該府所提評估結果，續依「風景特定區管理規則」規定，由本署辦理國家風景區範圍檢討評鑑作業，俾達花蓮縣整體產業環境及觀光永續發展相輔相成之目標。
(十二)	有鑑於我國正式進入高齡化及少子化的時代，旅宿業的房務、清潔人員屬於勞動力高度密集的工作，由於今年入境外國旅客已超過400萬人次，不少旅宿業者都反映有缺工情形。若要維持服務量能，旅宿業勢必需要更多人力。除交通部承諾112年10月底提交旅宿業移工評估報告至勞動部跨國勞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討論外，觀光署應另外針對旅宿業缺工議題，提出相關因應對策。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針對旅宿業缺工問題研議因應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82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因應旅宿業缺工，本署除了推出「補助旅宿業穩定接待國際旅客服務量能方案」，以補助方式，鼓勵旅宿業者新增聘僱房務、清潔人員，也透過諸多行政措施，協助業者引入僑外生人力、開拓多元求才管道。 二、本署刻正辦理「我國旅宿業人力結構及勞動力調查評估案」，作為後續旅宿業勞動力政策推動方向之主要參據；另分別於112年10月30日、113年1月2日、113年3月14日向勞動部提送「旅宿業開放外籍移工評估報告」，建議勞動部針對房務及清潔人員引進旅宿業外籍移工。
(十三)	隨著新冠肺炎疫情解封國境開放，國人連假大多選擇「報復性」出國旅遊，導致國旅嚴重衰退，以花蓮為例，今年中秋連假花蓮住房率平均約6至7成，國慶連假約8至8.5成，與過去相比，中秋平均減少2成，國慶減少1.5成，加上陸客不來，國外包機旅客人數尚未恢復至疫情前，花蓮觀光產業備受衝擊。為提升花蓮國旅人數，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針對行銷及提升花蓮觀光進行研議，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旅字第1135000189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與民間合作辦理觀光圈政策。 二、自行車旅遊推廣。 三、持續透過各項措施輔導旅宿業提升服務品質。 四、輔導旅宿業推出平日優惠行銷方案及與地方政府合作辦理活動，並加強資訊露出。 五、優化旅運服務。 六、強化國際行銷宣傳。 七、活動補助。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十四)	根據臺灣旅遊狀況調查結果顯示，107至111年旅遊資訊之來源，從「親友、同事、同學」之來源由31.9%降至28%，另旅遊資訊來自「網路網絡與社群媒體」者，自108年之29.8%增為111年之36.9%，足見網路社群已成為國人獲取旅遊資訊主要來源。由於網路社群蓬勃發展，觀光署應持續提升社群媒體之經營，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針對如何提升社群媒體推廣旅遊資訊進行研議，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企字第1132000095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署透過創立社群媒體官方帳號，結合線上社群擴散行銷與線下實體活動，擴大民眾參與及體驗，並多元化推廣旅遊知識、觀光活動內容及政府優惠措施等重要資訊，成為友善親民之重要溝通管道。以下針對本署不同之社群平臺，推廣及行銷旅遊資訊精進作為說明如下： (一) 臉書粉絲專頁—《軟性圖卡資訊-強化民眾互動》：產製有趣梗圖軟性行銷、舉辦社群活動提高互動頻率、串聯部會及縣市小編擴散宣傳效益。 (二) LINE 官方帳號—《主動推播訊息-連結民眾日常》：號召鐵粉串連分享、透過線上直播結合線下體驗、導入 24 小時 Chatbot 服務再升級。 (三) Instagram—《美照吸引眼球-推動民眾出遊》：分眾行銷強化互動、虛實整合議題操作。 二、其他精進措施—《多元行銷媒介擴大目標族群》：廣邀文化部、農業部、教育部、客家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等部會共同參與，並藉由多元平臺串聯等行銷手法，透過社群以外的傳播媒介共推觀光，建構大觀光生態系。
(十五)	七星潭位於花蓮縣新城鄉，為我國著名觀光景點，此地海灘呈一優美的弧形海灣，海水潔淨湛藍，黑石晶瑩剔透，在此可遠眺青山蒼鬱，公路綿延，可以遠眺清水斷崖，夜間還可以欣賞新城和崇德地區的燈火，區內更有許多景點。然而如此重大景點卻無國際旅客服務中心，為促進地方觀光之發展及服務旅客之目的，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針對於花蓮七星潭設置國際旅客服務中心進行研議，並於3個月內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旅字第1135000194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查目前花蓮地區設有1處由本署補助花蓮縣政府營運之花蓮轉運站旅遊服務中心及6處由本署所屬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設置之遊客中心，提供花蓮地區充足之觀光旅遊諮詢服務量能。 二、再查位於花蓮市周邊之本署花東縱谷管理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處鯉魚潭與花蓮遊客中心目前皆有中英雙語指標、解說諮詢服務、景區資訊導覽展示等設施服務提供國際觀光旅客使用外，尚有手機充電、視聽室、停車場等遊客服務設施，皆可滿足國際旅客服務需求。 三、本署自 92 年度起依據「交通部觀光局輔導地方政府設置旅遊資訊服務中心作業要點」(下稱本要點)輔導各地方政府於重要交通場站設置旅遊服務中心，並得由本署每年度酌予補助部分「服務人員」、「場地租金」及「電信網路水電費等雜項開支」等費用。 四、經查本署已核定 113 年度花蓮縣政府辦理花蓮轉運站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計畫，補助「服務人員」、「場地租金」及「電信網路水電費等雜項開支」等經費計新臺幣(下同)48 萬 6,000 元整(為總經費 248 萬 9,600 元之 19.52%)，提供旅客旅遊諮詢服務。 五、考量花蓮七星潭屬縣級風景區，相關旅服設施須由花蓮縣政府進行可行性評估、規劃設計及建置，如有補助建置經費之需求，花蓮縣政府得依本要點規定依實際需求提出計畫，本署將依提案內容辦理審查作業，並研議酌予核定補助經費。
(十六)	臺灣擁有多元的歷史文化，更具備豐富的自然景觀，發展觀光旅遊具有相當高的潛力，因此近年行政院將觀光主流化作為施政方針，努力邁向「觀光立國」的願景。經查交通部觀光署自 104 至 113 年的 10 年間合計投入 1,587 億 0,784 萬 7 千元的高額預算，用於盤點觀光資源、提升國內觀光環境等，然而疫後國際觀光旅遊復甦之際便可以看出先前的投入並未完全發揮效果，依據世界旅遊組織(UNWTO)推估，112 年國際旅客人次將恢復到疫情前的 95%，但臺灣今年度的國際旅客人次僅勉強達	本案業於 113 年 1 月 29 日以交授觀企字第 1132000060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在觀光政策部分：本署(前身觀光局)推動「Tourism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2021-2025 年)」在原 5 大策略 24 項方案架構下，已於 112 年完成階段性任務。112 年 9 月 15 日改制觀光署後，務實檢討 T2025 方案，在永續發展的國際趨勢下，進一步提出疫後「T2025-2.0 新戰略」，持續深耕國際市場、促進產業動能以及落實景區經營，已於 112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到疫情前的一半，即交通部觀光署設定的600萬人次目標，顯然相較於其他國家，對國際旅客而言臺灣的吸引力仍嫌不足，究其原因我國觀光資源分散在不同部會所屬，國家風景區由觀光署管轄、國家公園由內政部，博物館則由文化部、教育部或地方政府管理等，未能有效整合觀光資源，顯見推動觀光發展尚且需要跨部會進行整合。故要求交通部觀光署於3個月內針對現有觀光資源進行跨部會協調整合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年12月15日提前達成600萬名來臺旅客之目標。 二、在衝刺國際部分：由行政院副院長層級主持「促進國際觀光客來臺跨部會專案會議」，加強國際行銷力道與各部會橫向溝通協調。另擴大部會合作，與文化部、農業部、教育部、客家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及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等共同合作，推動不同主題旅遊及活動。 三、在深化國旅部分：本署輔導成立觀光產業聯盟(觀光圈)，透過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整合在地組織、產業夥伴，跨域共享觀光資源並加強行銷，促進景區經濟正向循環。另透過召開「地方觀光首長座談會」，積極與縣市政府合作。
(十七)	臺南自1624年築安平築熱蘭遮城開始，到2024年將屆滿400年，不僅象徵臺灣走入世界舞臺400年，同時也代表400年來，各族群在臺南這塊土地上衝突、合作、共生共榮的過程，因此「臺南400」相關活動不只是臺南要事，更代表著臺灣歷史上重要的一頁。而臺南已經作為國人旅遊的首選城市，但在國際能見度上稍嫌不足，交通部觀光署應該積極強化和臺南市政府聯繫合作，應趁此機會重新讓臺灣與國際加速疫情後期的連接，為因應「臺南400」的相關活動及預算經費編列使用情形，建議交通部觀光署半年內針對「臺南400」國際行銷提出滾動式修正的書面檢討報告，增進預算執行效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國字第1131000431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在國際行銷持續以推力(海外宣傳推廣)、拉力(中央及地方協力推廣)與促銷措施三方面努力，並拍攝國際宣傳影片取景臺南推廣南臺灣觀光，同時透過「高鐵買一送一」優惠、包機獎助措施引客到南部旅遊，帶動當地經濟消費及觀光產業發展。未來將加強與臺南市政府合作，積極透過海外據點向全球市場宣傳臺南之美，有效吸引國際旅客來臺旅遊。 二、與米其林合作於112年6月推出「與主廚同行－臺南篇」(Logy田原諒悟、Florilège川手寬康)宣傳影片；韓國市場宣傳影片《自然奇景篇》介紹臺南頂頭額沙洲、四草綠色隧道等景點；「國際魅力景區」的形象影片亦有臺南井仔腳瓦盤鹽田、將軍漁港、神農街、鹿耳門聖母廟等景點。 三、2024年臺灣燈會在臺南市舉辦，本署積極擴大宣傳，已製作宣傳影片、海報、行程推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薦、國際旅客優惠措施等內容，逐步透過駐外辦事處運用FB及IG等社群媒體強化宣傳，另亦邀請業者、媒體、網紅來臺踩線、報導及包裝行程販售，全力吸引海外遊客前往臺南觀光旅遊。
(十八)	位於臺中地區之臺中國際機場及臺中港，為國際旅客進出中部地方重要門戶，兩大海空港域在疫情期間遭受重大影響，疫後國際航線逐漸復甦，臺中機場國際航線雖慢慢恢復，但臺中機場飛航的航班航點及運量恢復緩慢，交通部以一年內恢復14條航線為目標；臺中港更未能有國際郵輪停泊，國際旅客也無法進入臺中，遑論發展臺中或中部地區郵輪觀光行程，故請交通部觀光署與相關部門地方政府合作，協助並研擬提出有效獎勵措施，以厚植臺灣整體觀光實力、並能廣拓國際觀光客源，以利臺灣國際行銷並能促進臺灣觀光產業。	一、本署已於112年10月16日修訂「交通部觀光署推動境外包機旅客來臺獎助要點」，透過擴大包機獎助誘因，調高抵離臺灣桃園及臺北松山以外機場之包機獎助金額1成(包含臺中國際機場)，並配合加速擴大方案，新增短期增額獎助，留宿當地再加碼1成，本署持續透過駐外辦事處加強宣傳包機獎助措施、臺中觀光景點資訊，擴大海外旅客到訪臺中旅遊。 二、發展臺中港國際郵輪觀光 (一)重啟境外郵輪獎助：本署已延長「推動境外郵輪來臺」及「推動來臺空海聯營旅遊(Fly-Cruise)」兩項獎助申請期限至114年12月31日，以吸引國際郵輪靠泊臺灣港口，給予業者實質幫助。 (二)參加郵輪展銷活動：113年4月本署攜手航港局、臺灣港務公司及旅行業者共赴美國邁阿密參加「全球郵輪展」，設立臺灣館共同行銷臺中港、岸上遊程及郵輪獎勵措施等。 (三)更新岸上遊程：本署已邀集中部觀光圈及縣市政府整合區域遊程，更新相關郵輪文宣內容。 (四)與產官學合作邀訪踩線：為擴大產學合作，本署已與國立海洋大學、高雄餐旅大學、高雄科技大學三校延長「郵輪研究發展中心合作備忘錄」效期至118年2月19日，並持續與臺灣港務公司、郵輪公協會、縣市政府等合作，爭取及接待航商來臺踩線。
(十九)	交通部觀光署下轄東北角及宜蘭海岸、東部海	本署積極透過不同管道，整合中央部會、交通部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岸、花東縱谷、澎湖、馬祖、北海岸及觀音山、參山、日月潭、阿里山、雲嘉南濱海、西拉雅、茂林及大鵬灣等13個國家公園風景管理處，又農業部下轄18處國家森林遊樂區、內政部下轄設有9座國家公園、1座國家自然公園，上述所轄管之壯麗景觀皆為國家觀光旅遊豐厚資源，觀光署法令業務明確職司發展全球觀光事業，故請交通部觀光署因應後疫情時代，國人國內旅遊興盛、又各國國境開放之際，更應與其他具有國家景觀管理之單位部門強化橫向聯繫，並能深化國內旅遊之能量與深度，提出令國人、甚至國際旅客為之亮眼的臺灣整體觀光規劃與配套，以厚植臺灣觀光實力、並能廣拓觀光客源。	所屬機關及地方政府等觀光資源，提升旅遊環境品質，共同行銷臺灣觀光特色。例如：透過行政院「促進國際觀光客來臺跨部會專案會議」，加強各部會橫向溝通協調，解決國際旅客來臺相關議題，並強化國際行銷力道。此外，本署打造前瞻國際魅力景區，並與國家公園署及林業保育署合作，整合國家公園及森林遊樂區，整體規劃行銷，營造臺灣觀光亮點。
(二十)	參山國家風景管理處，位處臺中市霧峰，擁有深厚文化底蘊及自然景觀，包括國定古蹟霧峰林家、見證臺灣民主發展的立法院民主議政園區、臺中市第一個文化景觀光復新村等，但霧峰卻未納入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轄景區範圍，為帶動中臺灣觀光發展，並與現有梨山、八卦山、獅頭山景點進行完整串聯，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計畫將臺中市霧峰納入參山國家風景區，正陸續辦理說明會，計畫劃設範圍以霧峰核心區為主，分別規劃文化遊憩區、產業園區、省府歷史園區及光復綠能遊憩區，將霧峰重要觀光景點、文化古蹟、特色產業等納入範圍，透過中央資源挹注整體規劃，帶動地方觀光發展，深化中臺灣旅遊之能量與深度，以厚植臺灣觀光實力，廣拓觀光客源，但對於地方各界提出遊客服務中心、培育導覽人才、藝術家駐村、停車空間、商圈建置、觀光接駁公車等寶貴意見也應納入決策一併考量。	一、本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簡稱參山處)辦理「參山國家級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範圍檢討規劃」案，評估擴大轄區之可行性，另就地方各界提出遊客服務中心、培育導覽人才、藝術家駐村、停車空間、商圈建置、觀光接駁公車等意見納入決策考量部分，本署已請參山處就當地觀光發展需求盤點相關資源，並於風景特定區範圍評估報告內容呈現，以備後續該處轄區範圍調整確認通過後，辦理轄區內觀光整體發展規劃，妥適運用轄區資源。 二、本署責成參山處研擬風景特定區範圍評估報告，並透過中彰觀光圈協助霧峰地區觀光產業行銷及推動觀光發展，促進觀光圈聯盟在地紮根，達成永續觀光之目標。
(二一)	交通部觀光署日前與日本旅行業協會(JATA)共同合作「千人遊臺灣」專案，吸引日本旅客前來臺灣旅遊。由於日本市場受到日幣貶值、	一、辦護照遊臺灣折抵機票優惠活動：有鑑於日本民眾護照持有率低狀況，本署於113年4月推出「辦護照遊臺灣折抵機票」促銷專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較晚解除防疫規定、日本國民護照持有率僅17%、且臺日航班及人力尚未恢復、日本境內又推動國旅補助等因素，112年1至7月日客出國450萬人次，僅為疫前40%，而主要前往韓國（24%）、美國（16%）、臺灣（9%）。而112年1至8月日客來臺49萬人次，僅恢復至疫前37%，觀光署積極招攬團客及自由行旅客，並將針對日本市場推出加碼措施。但臺中機場於疫後國際航線恢復緩慢，故請觀光署與日本旅遊業者洽談，並能邀請來臺踩線，並爭取販售具特色的臺灣旅遊新行程，並能將臺中國際機場進出設定為日籍旅客造訪臺中地區之重要門戶，並請交通部觀光署加大行銷力道，期盼吸引更多日本旅客前來臺灣，尤其是臺中地區。	案，針對新辦或更新護照的日本旅客購買國籍航空機票於113年7月至12月來臺旅遊者可折抵機票5,000日圓（折合約新臺幣1,100元），盼透過優惠活動吸引日本旅客訪臺觀光，並擴大國籍航空在日商機。 二、辦理業者說明會及邀訪踩線：本署預定9月規劃邀集國內旅遊業者、縣市政府觀光局參加日本旅展，並於東京、名古屋、大阪等大城市辦理B2C觀光推廣活動、B2B業者推介會，積極推廣臺中觀光資訊，並媒合臺日雙方業者交流合作。另邀請日本旅遊業者及媒體來臺中踩線考察，促使業者返日後包裝販售臺灣旅遊產品。
(二二)	疫後各國全力爭取國際觀光客，我國希望能將東南亞各國旅客列為重點行銷客群，但連同導遊等觀光人才培育未能超前部署、提前培訓，稀少語系考證名額沒有增加，也未提前輔導新住民等相關人才投入導遊市場。我國新南向政策推行多年，國內新住民人口節節攀升，根據內政部移民署資料，截至2023年8月，我國新住民人口已達58.7萬人，再加上來臺交換留學的僑生，可運用人才資源眾多。且現行規定，報考導遊必須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評量內容除了外語，還有法規等測驗，不過新住民學歷為高中以上畢業已是少數，還得具備一定的中文測驗能力，可說有一定的難度，在疫情間就已反映希望鬆綁，但卻在疫後國境開放滿一年才陸續規劃相關措施，交通部觀光署設定112年達600萬人次國際觀光客，2024年恢復疫情前1,200萬人次水準，故請交通部觀光署針對導遊及各項觀光人才培訓、旅宿業缺工問題等，儘速提出解決方案措施。	一、透過導遊及領隊人員評量擴大徵才。 二、鼓勵稀少外語翻譯人員隨團服務。 三、持續辦理觀光產業各項人才培訓。 四、紓緩旅宿業缺工因應辦法： （一）推動「補助旅宿業穩定接待國際旅客服務量能方案」，補助業者招募人力。 （二）透過簡化僑外生評點制申請程序及審查外籍生來臺實習申請，加速引進僑外生人力。 （三）補助旅宿業購置自助式入住櫃臺，透過科技服務，疏緩旅宿業人力需求。 （四）透過校園人才招募說明會及旅展設攤徵才，協助業者開拓多元管道求才。 （五）辦理「我國旅宿業人力結構及勞動力調查評估案」，做為後續旅宿業勞動力政策推動方向之參據；並建議勞動部針對房務及清潔人員引進外籍移工以紓緩缺工問題。
(二三)	位於台中地區之臺中國際機場及台中港，為國際旅客進出中部地方重要門戶，兩大海空港域	一、本署已於112年10月16日修訂「交通部觀光署推動境外包機旅客來臺獎助要點」，透過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在疫情期間遭受重大影響，疫後國際航線逐漸復甦，台中機場國際航線雖慢慢恢復，但台中機場飛航的航班航點及運量恢復緩慢，交通部以一年內恢復14條航線為目標；台中港更未能有國際郵輪停泊，國際旅客也無法進入台中，遑論發展台中或中部地區郵輪觀光行程，故請交通部觀光署與相關部門地方政府合作，協助並研擬提出有效獎勵措施，以厚植臺灣整體觀光實力、並能廣拓國際觀光客源，以利臺灣國際行銷並能促進臺灣觀光產業。	擴大包機獎助誘因，調高抵離臺灣桃園及臺北松山以外機場之包機獎助金額1成(包含臺中國際機場)，並配合加速擴大方案，新增短期增額獎助，留宿當地再加碼1成，本署持續透過駐外辦事處加強宣傳包機獎助措施、臺中觀光景點資訊，擴大海外旅客到訪臺中旅遊。 二、發展臺中港國際郵輪觀光 (一)重啟境外郵輪獎助：本署已延長「推動境外郵輪來臺」及「推動來臺空海聯營旅遊(Fly-Cruise)」兩項獎助申請期限至114年12月31日，以吸引國際郵輪靠泊臺灣港口，給予業者實質幫助。 (二)參加郵輪展銷活動：113年4月本署攜手航港局、臺灣港務公司及旅行業者共赴美國邁阿密參加「全球郵輪展」，設立臺灣館共同行銷臺中港、岸上遊程及郵輪獎措施等。 (三)更新岸上遊程：本署已邀集中部觀光圈及縣市政府整合區域遊程，更新相關郵輪文宣內容。 (四)與產官學合作邀訪踩線：為擴大產學合作，本署已與國立海洋大學、高雄餐旅大學、高雄科技大學三校延長「郵輪研究發展中心合作備忘錄」效期至118年2月19日，並持續與臺灣港務公司、郵輪公協會、縣市政府等合作，爭取及接待航商來臺踩線。
(二四)	水域遊憩活動業者業經立法院111年度修正「發展觀光條例」第60條規定強制投保責任保險，惟查，並未就相關契約明定應記載或不得記載事項之規範。民眾參與水域遊憩活動風氣日盛，且紛爭頻仍，尤現行水域遊憩活動已不僅止於單次購買(租用)短期之器(浮)具或服務。以潛水活動為例，業界逐漸發展出長達數日之考取潛水證照、潛水旅遊活動等樣態，	本案業於113年1月30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0166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有關就水域遊憩活動經營業者研訂定型化契約範本一案，基於以下原因建議仍依循既有法規辦理為妥： 一、因涉及多個主管機關業管法規倘後續違反定型化契約所訂定之相關條文，亦應視同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消費者與業者間權利義務關係日益複雜；另，帶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或提供場地、器材供遊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為營業者，性質上應屬「消費者保護法」（下稱消保法）之「企業經營者」，其提供之器（浮）具或服務應確保其符合當時科技或專業水準可合理期待之安全性，或善盡告知義務於明顯處為警告標示及緊急處理危險之方法，如違反前開規定致生損害於消費者或第三人時，應負連帶賠償責任。交通部觀光署作為我國水域遊憩活動之規劃、管理機關，應積極盤點各種水域活動之消費態樣，參考旅行業或其他定型化契約相關管理規範，加以作為政策擘劃參考。爰此，建請交通部觀光署於3個月內就「研訂定型化契約範本供水域遊憩活動經營業者及消費者參考可行性」及「依消保法規定公告相關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範，以強化消費者權益之保護」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違反法規命令，其所衍生行政罰之效力，似有違法律授權及明確性之原則。 二、考量從事水域遊憩活動之業者及民眾除須依據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辦理外，且應遵守浮具、人員之主管機關之法規，另亦須遵循場域管理機關之規定，相關法規規範尚屬完備，後續本署將併同各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賡續督導水域遊憩活動經營業者依相關法規落實辦理，以保障遊客權益。
(二五)	有關交通部觀光署觀光統計資料庫，其中觀光遊憩據點人次統計，雖有針對所在區域及縣市別進行分類，然而並無針對觀光遊憩據點的類型進行細分，例如國家公園、國家風景區、地方風景區等類別(比照年度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數月別統計之分類方式)，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有關觀光統計資料庫觀光遊憩據點人次統計應提供針對類別進行分類，另針對交通部觀光署觀光統計資料庫如何精進便民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企字第1132000094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提升觀光統計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本署自107年起整併「觀光統計資料庫管理系統」、「觀光遊憩區管理系統」、「遊憩區停車位管理系統」、「觀光統計資料庫查詢網頁」等10個系統，建立「觀光統計資料庫」之單一入口網。本系統建置包含後台管理及前台民眾查詢網頁，可確保觀光統計資料庫網站正常運作，以及各項觀光統計資料如期如質發布，並可即時回應使用者操作上之問題，本署持續優化查詢網頁介面，以極大化本系統建置之效益。 二、有關「觀光統計資料庫之觀光遊憩據點人次統計」一案，本署統計資料庫已提供依「縣市」、「類型」及「遊憩據點」之交叉查詢，並持續針對各界需求收集相關使用者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與專家學者建議，以及參酌國內外統計查詢網之操作及模式，以進行本系統滾動式調整及優化，使該資料庫功能更加完備及友善。 三、另本署設有民意信箱及聯絡電話，使用者可經由前述管道反應及建議，確保本系統之運作更加便民。
(二六)	過去因受COVID-19疫情影響，觀光產業從業人員或有轉業之情況發生，目前國內觀光產業復甦，亟需人力投入，然而觀光產業人力不足的仍然時有所聞，為確保國內觀光產業人力充足，以因應未來國際旅客來臺觀光及國內觀光需求，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應於2個月內就觀光產業人力缺口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因應之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業字第1133000140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旅行業：持續協助產業辦理徵才與媒合，結合徵才與媒合活動，辦理人才培訓課程，穩定旅行業人力。 二、旅宿業：透過相關部會提出紓緩旅宿業缺工方案、引進僑外生人力、協助業者開拓多元管道求才(如校園人才招募說明會、旅展設攤)、辦理旅宿業人力結構及勞動力調查評估案、112年10月30日向勞動部提送「旅宿業開放外籍移工評估報告」，建議勞動部針對旅宿業防務及清潔人員引進外籍移工。 三、觀光遊樂業：透過計畫補助業者建置數位科技設備，減少基層人力需求；並持續辦理中高階人才培訓。
(二七)	因受COVID-19疫情影響，觀光發展基金收入受到嚴重影響，觀光發展基金已經連年短絀，累積至113年度預計餘絀為虧損104億元，已嚴重影響未來基金運作進而影響整體觀光發展，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應針對觀光發展基金財務因應方式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企字第1132000092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確保「臺灣觀光邁向2025方案」順利推動及基金永續經營，110年6月財政部原則同意110-114年舉借上限151.24億元，至126年始得全數償還。 二、本署舉借係用於執行前開方案，經審酌疫情變化，檢討計畫輕重緩急及撙節運用後之資金缺口，於112年7月啟動舉借計畫，累計舉借維持4億元。 三、本署將本撙節支出、量入為出原則，核實檢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討方案各項計畫經費需求，俟未來機場服務費收入恢復原水準後，適時滾動檢討基金財務狀況，加速債務清償。倘若因大環境影響致基金收入未如預期，除將檢討各項計畫輕重緩急、減列工項及調整預算外，並積極研謀提升自償性收入，增加促參案權利金及租金收入、使用者付費、IP 品牌授權等多元開源措施，另將視情形向行政院爭取「國庫撥補」，以促進基金永續經營。
(二八)	東海岸國家風景區所轄三仙臺景觀區因跨海大橋封橋，致遊客頓減，影響攤商收入。爰此特請交通部觀光署儘速修復該橋樑以促進當地觀光發展，並於修復通行前，考量攤商收入因設施損害而減少，研議減免租金辦法。	一、八拱橋於111年12月21日因池上918地震封閉至113年2月5日開放。 二、東海岸管理處「賣店租金減免方案」係參考近3年遊客量平均值，依遊客數下降程度評定等級。 三、經核計給予三仙臺賣店攤商減免租金9成(112年6月至8月、112年10月至113年1月，計7個月)。目前八拱橋依臺灣省結構技師公會建議，已恢復通行(於10級風將進行封橋)，有關攤商租金並於113年2月1日起已恢復全額收取。
(二九)	113年度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預算第2目「觀光業務」項下「06旅館及民宿之管理與輔導」編列339萬5千元，凍結五分之一，俟交通部觀光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提升臺灣旅宿網之使用成效」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於113年1月30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69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臺灣旅宿網主要功能係揭露合法旅宿業資訊，供地方政府及合法旅宿業者依法填報住宿率、營運狀況等資料之行政監理網站，民眾並可查詢合法旅宿相關資訊(如旅宿名稱、房型、設施等)。 二、後續本署將強化旅宿網查詢合法旅宿之功能，及於網站加強推廣相關標章旅宿，除鼓勵旅宿業者取得相關認證外，亦向旅客行銷有提供優質服務之旅宿。 三、綜上說明，臺灣旅宿網係以行政監理為主，除提供民眾查詢合法旅宿，亦提供主管機關管理及輔導旅宿，尚非以訂房網站為定位，本署將持續強化網站之使用成效。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三十)	疫後旅宿業缺工問題嚴重，尤其以從事清潔工作的房務員最為吃緊。針對旅宿缺工的問題，勞動部雖曾推出「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方案」，但業者開出的1,000多個職缺中，由勞動部成功媒合僅不到3成；近日，交通部觀光署正式提案向勞動部申請開放移工，然勞團多半持反對態度，認為各行各業都缺工，問題癥結點在於「低薪」。經查，不只旅宿房務及清潔服務人員面臨低薪的問題，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的資料，自106至111年，住宿及餐飲業的平均薪資，僅自3萬3,406元提升至3萬6,113元，薪資成長幅度不大，因此，餐飲住宿業長期的低薪問題，應有整體性提升之必要。為維持餐飲住宿業一定的服務品質與量能，並確保我國觀光得以穩健發展，請交通部觀光署協同經濟部商業發展署針對「如何提升及精進餐飲住宿業待遇」一案進行研擬，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0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66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署因應旅宿業缺工，配合勞動部「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方案」，提報旅宿業者所送符合資格之職缺予勞動部進行專案媒合；另經濟部亦針對餐飲人員部分，提報餐飲相關業者所送符合資格之職缺予勞動部進行專案媒合。 二、本署同時辦理「補助旅宿業穩定接待國際旅客服務量能方案」，依觀光旅館業、旅館業及民宿新增聘僱房務、清潔人員數計算補助金發給旅宿業者，鼓勵業者提高薪資，改善工作條件，紓緩缺工問題，穩定服務量能，多管齊下改善缺工問題。 三、本署持續運用多元管道協助業者，如持續補助業者利用科技輔助降低人力需求，補助業者購置自助式報到櫃臺，透過無接觸服務，紓緩旅宿業部分人力需求，協助旅宿業得以就現有人力進行更有效及彈性之運用。
(三一)	我國交通部觀光署架設「臺灣旅宿網」之網站，以提供民眾使用於旅宿評鑑參考指標及訂房等用途，但經查臺灣旅宿網可訂房的飯店少的可憐，以臺北市的飯店為例，全臺北市僅有一個飯店可供民眾訂房，該平臺形同虛設，離譜至極，請交通部觀光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具體說明該網站改善之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70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臺灣旅宿網主要功能係揭露合法旅宿業資訊，供地方政府及合法旅宿業者依法填報住宿率、營運狀況等資料之行政監理網站，民眾並可查詢合法旅宿相關資訊（如旅宿名稱、房型、設施等）。 二、為加強旅宿網首頁提供查詢「合法旅宿」之功能，本署將強化旅宿網查詢介面及相關功能，及於網站加強推廣相關標章旅宿，除鼓勵旅宿業者取得相關認證外，亦向旅客行銷有提供優質服務之旅宿，讓旅客瞭解網站所揭露之旅宿均為合法，旅客並可依自身需求設定條件查詢。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三、綜上說明，臺灣旅宿網係提供民眾查詢合法旅宿，亦提供主管機關管理及輔導旅宿，尚非以訂房網站為定位，本署將持續強化網站之使用成效。
(三二)	我國目前推動之「環保標章旅館」係經過環境部公告，通過環保標章規格標準項目認證、經核發證書的旅館業者，共分為金、銀、銅三級，根據交通部觀光署統計，全臺旅宿業合法觀光旅館共118家、旅館3,315家、民宿1萬1,303家，共1萬4,736家。其中具有環保標章旅館僅114家，占整體的0.7%(截至112年12月4日)，整體覆蓋率有待加強。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於3個月內，研議如何鼓勵業者申請成為「環保標章旅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0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68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署業修正公告「交通部觀光局獎勵旅宿業品質提升補助要點」，增訂觀光旅館業及旅館業自112年1月1日起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規定取得環保標章者，得向本署申請補助一定比例之審查及查核費用。 二、本署將持續配合環境部相關規則及政策，輔導旅宿業者永續經營。
(三三)	我們都清楚通用或友善設計並不等於無障礙設計，但是根據交通部觀光署資料顯示，全臺3,436家旅館中，僅有1,604家旅館表示自己「有提供無障礙房型或友善措施」，不到整體的一半，且業者究竟提供的是「無障礙房型」，還是「友善設施」，被交通部觀光署混為一談不得而知，需要之民眾無法清楚辨識。此外，雖然目前尚未將民宿納入法規要求，但全臺僅有18%民宿表示有提供相關「友善措施」，顯示我國整體住宿環境對身障者極不友善，有待檢討加強。且交通部觀光署轄下設置「通用旅遊環境推動小組」應定期召開會議，滾動檢討現行執行無障礙旅宿之情況與提高無障礙旅宿之比例，保障身障人士之權益。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於3個月內，研議如何強化我國無障礙旅宿之占比，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評估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0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67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署業於112年7月17日修正「交通部觀光局獎勵旅宿業品質提升補助要點」，簡化申請項目無障礙客房及（或）設施之申請流程。 二、另將配合本署通用化旅遊環境推動小組身心障礙者團體意見，滾動檢討前揭補助事項，並每年函請地方政府請轄管旅館業者至臺灣旅宿網登載或更新無障礙客房及設施資訊。
(三四)	外國觀光客來我國觀光，皆因無法多語言標示不清而形成瓶頸，導致外國人走不出大臺北都會區，而交通部觀光署投入多媒體語言環境，卻沒有要求任何指標，以至於該政策難以收效，請交通部觀光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0163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軟體服務面：為提升外語接待能力，本署採購AI「智慧櫃臺」即時翻譯服務，以擴大和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整備對外籍旅客接待能力，其中特別選擇日韓旅客進出頻繁的松山機場及韓國旅客最常到訪的野柳風景區優先安裝。未來將透過適當的評估，擴及至其他機場或國家級風景區，提供更便利、即時的語言翻譯服務。 二、硬體設施面：本署辦理「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及「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計畫」，並著重於「智慧節能」、「自然永續」、「低碳淨零」、「安全管理」、「設計美學」等5大面向，並將優化各據點遊憩基礎設施及多語化旅遊環境，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三五)	鑑於交通部觀光署近10年投入觀光經費龐鉅，而觀光資源管理涉及眾多主管機關及縣市地方政府等，為達「觀光立國」之願景，應宜盤點整備觀光資源，加強與中央主管機關及各級政府之橫向連繫，落實溝通協調，推動促進觀光之措施並檢討辦理成效，透過跨域整合加值發揮在地特色，提升旅遊環境友善度，以提振觀光。基此，113年度交通部觀光署「觀光業務－旅遊推廣管理與輔導－業務費」編列763萬5千元，請交通部觀光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企字第1132000091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本署積極透過不同管道，整合中央部會、所屬機關及地方政府等觀光資源，提升旅遊環境品質，共同行銷臺灣觀光特色。此外，與民間業者跨域合作，擴大活動效益，共同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一、召開跨部會專案會議：行政院召開「促進國際觀光客來臺跨部會專案會議」，加強國際行銷力道與各部會橫向溝通協調。 二、擴大部會合作：本署已於112年11月17日辦理「臺灣觀光高峰論壇」，邀集三部二會、專家學者及產業代表，共同討論凝聚共識。另與各部會合作推動不同主題旅遊及活動。例如：與經濟部國貿署合作，推出「順道觀光」優惠方案。 三、結合部屬機關共同推動：112年12月18日本署與本部氣象署簽訂MOU，結合觀光與氣象，提供旅客更即時友善的氣象資訊服務。 四、攜手地方政府辦理亮點建設與行銷：與地方政府合作選出「臺灣100觀光亮點」，整合行銷推廣。另與地方政府合作之景點遊憩工程，計有11案觀光建設獲得2023國家卓越建設獎及公共建築景觀園冶獎。 五、觀光圈跨域整合：持續透過觀光圈、地方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政府及民間業者合作，帶動在地觀光產業發展。
(三六)	觀光產業在疫情趨緩的情況下照理說應該要逐漸復甦，但經查國內外旅客在國內觀光意願逐漸下降，國內旅遊不僅觀光費用居高不下，也未提升住宿品質，然而交通部觀光署編列 339 萬 5 千元之預算用於輔導旅館及民宿管理，卻收效甚微，請交通部觀光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具體說明如何改善該現況。	本案業於 113 年 1 月 30 日以交授觀宿字第 1130600065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旅宿業平均房價較高及逐年上升之主要原因為近年各項原物料價及電費等價格持續上漲，以及員工每月基本工資亦逐年調升；另部分旅宿業者為提高服務品質，提供一泊二食、親子主題活動、旅館周邊景觀導覽或當地藝文舞蹈表演等服務，並將增加的服務費用併入房價中，亦為平均房價提升的次要原因。 二、本署依觀光旅館業管理規則第 26 條、旅館業管理規則第 21 條及民宿管理辦法第 25 條規定，要求旅宿業者應將其客房價格報請主管機關備查，且其售價不得高於向主管機關備查之房價，本署並已將業者報備之最高客房價格公告於臺灣旅宿網供民眾參考，實際售價仍依業者公告為主，業者可依市場淡旺季供需情形調整實際售價；如業者有哄抬高於備查房價之情形，本署與地方政府將依規定查處。 三、本署鼓勵旅宿業者提供平日住宿、跨業合作、優惠促銷等方案，並於臺灣旅宿網「優宿專區」進行行銷宣傳，已彙整 400 多家旅宿住宿優惠方案，讓消費者享受較優惠之住宿價格，同時提升旅宿業者平日住房率。 四、本署持續透過「獎勵旅宿業品質提升補助要點」，輔導業者設置無障礙設施環境、自助式入住櫃臺及淨下設施等軟硬體設施，打造友善、智慧服務空間，並持續辦理中階經理人研習訓練，以及輔導各縣市旅館公會與縣市政府辦理旅館業基層從業人員教育訓練及外語訓練，提升旅宿業接待品質及國際競爭力。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三七)	113年度交通部觀光署預算「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項下「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總經費合計11億9,000萬元(113至116年度)，113年度預算編列2億9,800萬元，其中含「房屋建築及設備費」9,200萬元及「北區（壽豐－光復）遊憩系統建設費」8,800萬元；然自111年疫情趨緩以來，國內外旅遊行業逐漸復甦，惟國內旅遊景點交通不便，民眾前往景點方式多半以自駕為主，地方客運班次相對稀少，對國際遊客更加較為不便，且花蓮縣內景點周邊規劃有待改善；因此，若觀光資源與交通尚未完備的情況下興建遊客服務中心，勢必無法將服務旅客之精神與效益發揮至最大。為提升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旅遊品質與國際知名度，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針對「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提出詳細規劃內容、交通改善計畫及增進國際觀光客旅遊方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處字第1130200043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期(113-116年)計畫所編列房屋建築經費主要因應鯉魚潭水域、鳳林生態露營區、玉富自行車道、以及國際熱氣球活動等遊憩發展需求，興建觀景平臺與公廁、管理服務中心、驛站設施、以及鹿野管理站暨遊客中心等建築設施。 二、交通部將督促本署及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以「智慧節能」、「自然永續」、「低碳淨零」、「安全管理」、「設計美學」等內涵落實重要景點建設計畫(113-116年)，打造具在地特色之魅力景點外，並應配合本部於花東地區交通建設規劃，持續透過多元公共運具整合、智能科技的運用，以及因應綠色旅遊趨勢，掌握旅客需求，提升旅遊便利性與服務品質。
(三八)	因疫情期間，許多導遊、領隊陷入無團可帶的困境，現今雖因疫情解封，但兩岸旅遊團尚未解禁，華語領隊、導遊仍陷困頓。請交通部觀光署持續協助輔導導遊、領隊轉型，期透過補助相關觀光社團辦理各項在職訓練，全面提升觀光從業人員實務技能及服務理念，並輔導業者逐步恢復常態商務及旅遊交流。爰此，要求交通部觀光署積極處理現況，提出相關處理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以保障華語領隊、導遊的權利。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觀業字第1133000151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為日後兩岸逐步恢復旅遊交流，本署已於112年9月辦理10場「旅行業辦理兩岸團體旅遊法規與實務研習課程」，向業者宣導組團赴陸旅遊注意事項等事宜，以協助業者辦理相關行程包裝。 二、本署長期輔導觀光相關公會辦理各項在職訓練，除鼓勵現職華語導遊及領隊參與外，並搭配數位學習平臺，提供觀光從業人員自行安排線上學習課程。 三、本署於112年5月12日公告放寬旅行業接待國外稀少語別觀光旅客旅遊，得指派或僱用華語導遊人員搭配該稀少外語翻譯人員隨團服務(自公告日起2年為限)，輔導華語導遊人員移轉執業市場。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三九)	112年11月18日於花蓮發生民眾體驗無動力飛行傘疑似扣環鬆落，導致高空墜落而不幸死亡。經查，事故地點為花蓮縣豐濱鄉，該處為東海岸國家風景區之轄區，依據交通部觀光署104年3月11日針對無動力飛行傘頒布之「國家風景區無動力飛行運動遊客安全維護應行注意事項」第3條之規定（一）將轄區內可能從事無動力飛行運動場域，納入巡查，發現有非法從事飛行運動情形，須向地方政府主管單位舉證通報。（二）協調地方政府辦理無動力飛行運動之聯合稽查工作。（三）加強宣導從事無動力飛行運動安全及轄區合法業者資訊。交通部觀光署東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應主動針對轄區業者進行巡查及通報地方政府。另，交通部觀光署過去常於花東縱谷地區協助辦理飛行傘之活動，如：109年至112年連續4年協助辦理「2023花東縱谷盃」飛行傘越野全國排名賽、104年7月10日主辦「東臺縱谷盃」飛行傘國際邀請賽及全國排名賽，足見交通部觀光署常年於花東地區推廣無動力飛行傘活動。綜上所述，交通部觀光署應主動針對轄區業者嚴加稽查及通報地方政府，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國家風景區內無動力飛行傘加強控管、巡查且提出檢討報告，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1日以交授觀處字第1130200051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關於花蓮縣豐濱鄉飛行傘意外事件起飛點非位於國家風景區範圍，係旅客參加非法業者經營飛行運動活動之單一意外事件，該非法業者經營起飛地點並非在本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以下稱東管處）範圍，惟事故發生地點位於東管處轄管區域。 二、經查依國民體育法第2條規定：「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教育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另教育部111年10月20日依據國民體育法第20條第1項授權訂定發布「無動力飛行運動及其經營管理辦法」，爰從事無動力飛行運動應依「無動力飛行運動及其經營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三、綜上，有關本案無動力飛行運動之中央督導、地方經營管理係分屬教育部、花蓮縣政府權責，本署各國家風景區轄內倘有業者經營無動力飛行運動，本署將責成所屬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持續依「無動力飛行運動及其經營管理辦法」規定，配合地方政府加強辦理相關聯合稽查工作，並加強宣導從事無動力飛行運動安全及轄區合法業者資訊揭露，以維護遊客安全。
(四十)	交通部觀光署主管「露營場管理要點」，其要點針對原住民於部落經營露營場之規定，有關於環境敏感區之露營場之退場機制，實不符原住民保留地之劃設乃為保障原住民生計之目的。經查，「地質法」為健全地質調查制度，有效管理國土地質資料，建立國土環境變遷及土地資源管理之基本地質資訊之法規，並無任何禁止、限制開發之規定。據此，原住民於世居之部落經營露營場，依「地質法」之立法宗旨與規定，絕非禁止與限制開發。請交通部觀光署於3個月內檢討現行露營場管理要點，並	本案業於113年1月29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34000174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經查「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6條附表1農牧用地及林業用地容許使用項目「露營相關設施」之附帶條件規定，露營場不得位於19項環境敏感地區，前開限制係交通部於歷次召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修正會議時，參採各環境敏感地區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意見納入規範。 二、關於依據地質法第5條所劃設之第二級環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境敏感地區—地質敏感區(活動斷層、山崩與地滑、土石流)，並無限制設置露營場，惟露營場倘位於地質敏感區範圍且屬地質法所規範之土地開發行為，後續開發仍應依地質法相關規定辦理。
(四一)	考量近年我國露營風氣盛行，然未合法申請經營之露營場至今仍佔多數，過去相關部門曾盤點全臺高達8成露營場屬違法設置，更有7成以上位於農牧及林業用地。經跨部會協調，內政部於2022年7月20日修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有條件容許一公頃以下位於農牧、林業用地的小型露營場申請合法化，交通部觀光署亦於同日發布「露營場管理要點」，並持續會同各該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推動輔導辦理合法化所需程序。惟相關規範發布後，諸多業者仍在觀望。如新竹縣政府交通旅遊處曾於2023年3月時調查全縣327家露營場業者，高達98%非屬合法經營，多數業者仍未積極提出土地使用許可計畫書等申請程序，另其他縣市亦多有傳出業者表達縱使放寬容許一公頃以下位於農牧、林業用地之露營場合法化可能性，惟使用面積以660平方公尺為限，基於經營效益考量，致使多數業者對於配合輔導辦理合法化態度消極，加之行政查處量能有限，恐使相關法規形同虛設，難以真正落實露營場輔導合法化的理想。爰建請交通部觀光署應檢視各地方政府輔導露營場合法化辦理情形，在環境保護、國土安全前提之下，持續進行跨部會溝通、協調，針對露營場業者反映輔導合法化申請困境，持續滾動檢討輔導作為，以尋求有效管理露營場，並兼顧國人露營休閒需求。	一、經查本署持續透過「輔導機制建立」、「座談會議」、「協助露營場申請疑義諮詢」及「督導地方推動執行」等方式，與地方政府合作分工，積極輔導符合露營場申請者取得登記，以保障遊客權益及安全。 二、鑒於輔導過程中，露營場業者反映法令過於嚴苛等因素，本署業已偕同相關部會檢討相關法規，並已放寬農牧用地設施高度至4公尺及露營場內可設置聯絡通道面積為露營場範圍之5%。 三、另本署為協助地方政府推動露營輔導管理作業，113年度編列預算協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執行露營場輔導管理作業，後續各地方政府將委託專業團隊透過舉辦說明會及實地輔導業者等作業協助違規露營場申請登記。
(四二)	根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7條，應規劃設置便於各類身心障礙者行動與使用之設施及設備。「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更明定，客房數16間以上，100間以下者至少	本案業於113年6月11日以觀宿字第1130600453號函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協助更新該署前於106年10月17日提供之各縣市無障礙改善資料，供本署作為後續輔導旅館至旅宿網登載無障礙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應設置1間無障礙客房。交通部觀光署為鼓勵觀光產業提升服務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已推動環保標章、綠建築標章、溫泉標章等，對於無障礙旅宿標章之推動卻以目前市面上標章過多為由拒絕，使身障族群於訂房時需再三與店家確認提供之設備是否符合自己的需求，或到了現場才發現困難重重，且現行官網揭露的資訊中，「無障礙房型」與「友善設施」被交通部觀光署混為一談民眾不得而知；且法規僅規範2018年後新建之旅館應設置無障礙客房，因此被硬性規定之旅宿比例甚低，甚至有業者僅設置於申請執照時檢查，後續拆除作為一般客房或倉庫使用，身障族群也時常需花費較他人高昂之費用，卻享受不到對等的設施與權益，若無政府強力把關，將有損該族群權益。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配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落實無障礙旅宿標章，要求業者揭露可提供之設備與服務，以保障身障族群之權益。	客房及設施之參據。
(四三)	通用或友善設計並不等於無障礙設計。根據交通部觀光署資料顯示，全臺3,436家旅館中，不到一半的業者表示自己有提供「無障礙房型」或「友善措施」，而目前尚未被法規納入要求的民宿業，全臺更是僅有18%表示有提供相關「友善措施」，對於身障族群來說，必須於訂房時需再三與店家確認提供之設備是否符合自己的需求，或到了現場才發現困難重重；由於法規僅規範2018年後新建之旅館應設置無障礙客房，因此被硬性規定之旅宿比例甚低，更有業者僅設置於申請執照時檢查，後續拆除作為一般客房或倉庫使用，身障族群時常需花費較他人高昂之費用卻享受不到對等的設施與權益，若無政府強力把關，將有損該族群之權益。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配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確實盤點符合法規且提供無障礙客房旅館之名單，並定期複檢各旅館是否變更改用途或設備，完善無障礙客房設施之資訊透明	本案業於113年6月11日以觀宿字第1130600453號函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協助更新該署前於106年10月17日提供之各縣市無障礙改善資料，供本署作為後續輔導旅館至旅宿網登載無障礙客房及設施之參據。

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度，保障身障族群選擇的權益。	
(四四)	市面上「環保旅店」及「環保標章旅館」時常讓民眾搞混不易辨識，又環境部宣布114年起不得提供容量小於180毫升之沐浴用品，及多項一次性個人衛生用品，屆時「環保旅店」與「環保標章旅館」兩者構成之要素將無明顯差異；且觀光旅宿業亦為高碳排產業，國際上諸多旅宿業者已積極落實減排，尤其CDOP26上全球有300多家旅遊業共同簽訂「格拉斯哥旅遊業氣候行動宣言」，目標未來十年內將碳排減半，並盡速於2050前達到淨零排放。為促使我國觀光產業積極落實ESG及具減碳競爭力，應與時俱進，盡速使「環保旅店」制度落日，視過去的環保標準為現階段的基本，並且應鼓勵業者積極申請具更嚴格審查標準之環保標章，使民眾得已精準選擇較環保之旅宿。爰要求交通部觀光署配合環境部，共同研商「環保旅店」制度落日，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未來規劃書面報告。	本案業於113年1月30日以交授觀宿字第1130600071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本署將配合環境部未來規劃，鼓勵旅宿業者環保永續經營。 二、本署業修正公告「交通部觀光局獎勵旅宿業品質提升補助要點」，增訂觀光旅館業及旅館業自112年1月1日起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規定取得環保標章者，得向本署申請補助一定比例之審查及查核費用。 三、本署將持續推動旅館業者取得環保標章旅館認證，以響應淨零減碳及綠色旅遊之型態。

主辦會計人員：

主計室主任 杜曉縈

機關長官：

署長 周永暉(丙)

